

馬華文學

6

2012年2月

— 字 題
— 专 题

龙

／ 《良辰风中花》
／ 郑宜欣

／ 《就让她像一条龙（吗？）》
／ 刘艺嫔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马华文学网络版双月刊

顾 问 / 叶 啸 陈政欣
主 编 / 方 肯
副主编 / 吕育陶
编 委 / 曾翎龙 伍燕翎 罗 罗 杨嘉仁
封面设计 / 余锦文
内页设计 / 余锦文
封面题字 / 黄金炳
出 版 /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

The Writers' Association of Chinese Medium of Malaysia
(Persatuan Penulis-penulis Aliran Cina Malaysia)
Lot 9.09, 9th Floor, Sun Complex, Jala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网 页 / <http://www.worldchinesewriters.com>
邮 址 / mychinesewriters@hotmail.com
面子书 / <http://www.facebook.com/mahuawenxue>
出 版 / 2012年2月1日
赞 助 / 林登大学Linton University College

版权所有 欢迎转载 免费下载
转载请注明刊出期号



马华文学

2012年2月·第6期



目录

02 主编的话

专栏

- 03 旅台文学世代论 / 黄锦树
04 抽屉里的苏丹 / 曾翎龙
05 夜宿古晋机场，转机中 / 李宣春

一字专题 —— 龙

- 07 良辰风中花 / 郑宜欣
09 就让她像一条龙（吗？） / 刘艺婉

小说

- 10 陈年旧事 / 温祥英
18 会呼吸的痛 / 刘玉玲

散文

- 26 我有一种如释重担的感觉
——《老槟城·老童谣》出版感言
/ 杜忠全
32 11点30分，我离开宿舍 / 牛油小生

诗

- 36 旋转门 - 野草 / eL
37 背书考试 / 赖殖康
38 末日 - 莲的颜色 - 海鸥 / 林迎风
39 七百年后，的你还好吗？ / 郑羽伦
41 在外二首：想家 - 失眠 / 郑羽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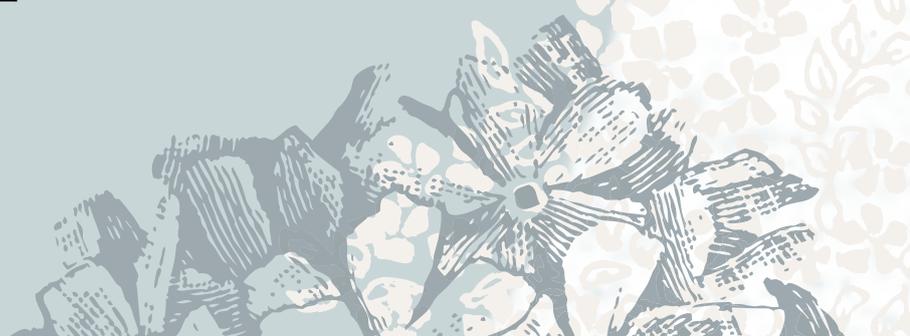
文学评论

- 42 站在七十年代历史岔口的艾文与紫一思
/ 温任平

54 马华文坛消息

60 出版消息

64 稿约



主编的话

《马华文学》电子文学志来到第六期。

在新的2012年里，《马华文学》开始“一字专题”的征稿活动，以一个字为主题，邀请文友们参与文字的派对，不管小说、散文或新诗都欢迎，宗旨在于文字享受，暂且丢开虚无的包袱。

《马华文学》会不断增加更丰富的内容，让各位支持马华文学的朋友们，更接近、认识马华文学。敬请期待。

1月28日，马华小说家宋子衡前辈因心疾病逝，是马华文坛一大沉痛的消息。他生前共留下三本小说集，为《宋子衡短篇》（1972）、《冷场》（1991）和《裸魂》（1997）。欲阅读宋子衡小说系列的朋友，可浏览世界华文作家网的马华电子书[下载](#)。

黄锦树

1967年生于柔佛。
1986年赴台念书，98年获博士学位，其后谋生于斯。
曾出版过几本短篇小说，几本论文。2009年入籍中华民国。
现居埔里，为台湾暨南大学中文系教授。



旅台文学 世代论

最近著名台湾文学研究者、现为政治大学讲座教授的陈芳明（台湾相关领域的山头之一）出版了厚达八百页的巨著《台湾新文学史》（台北：联经，2012），在该书的第二十二章的第四节“马华文学的中国性与台湾性”的第二个段落提到：“马华作家如陈大为所说，在台湾已经出现三个世代。第一世代包括陈慧桦、王润华、淡莹、林绿、温瑞安、方娥真。第二世代则有商晚筠、李永平、潘雨桐、张贵兴。第三世代包括林幸谦、黄锦树、钟怡雯、陈大为、辛金顺以及未及留学台湾，但荣获两大报文学奖，在台湾出版作品的黎紫书。”

（709）这说法浓缩自陈大为的意见，出于他为他们编的《赤道回声》（台北：万卷楼，2004）写的序（〈序：鼎立〉），后来以〈马华文学的三大版块〉收入陈大为，《思考的圆周率：马华文学的板块与空间书写》（吉隆坡：大将出版社，2006），黎紫书是陈芳明的补充。

我在针对《台湾新文学史》写的书评里指出，那样的世代论的讲法是错的（〈谁的台湾文学史？〉2012.10.29《中国时报·开卷》），很难想像把年岁小的归于年岁大的之前，尤其1937年生的潘雨桐、1947年生的李永平被归入比温瑞安（1954）、方娥真（1954）晚一世代。潘、李和李有成都应归入第一世代，而温、方则理应在第二代。虽然潘在台湾文学场域现身较晚，李永平在《吉陵春秋》得大奖的十多年前早已以《拉子妇》为世所知，虽然李一贯低调不若神州诗社的敲锣打鼓。从文学史的角度来看，作家出道虽晚，并不妨碍他被归属于他该属的世代。潘如此，贺淑芳也应如此。贺和我们同一世代，而龚万辉、陈志鸿等属另一个世代。

一般而言，不论是以十、十二或十五年为一世代，都着眼于同世代必有的共同经历（尤其是重大历史、政治事件）、相近的经验结构（甚至相近的阅读背景）、甚至情感结构（成长过程中听的流行歌曲、看的电影），虽然相关共同性还必须考虑地域、阶级的差异，但至少比“根据旅台作家在台湾的活跃时间来划分”（〈序：鼎立〉V）来得有学术根据。

根据陈大为的原文，其实他也没说那是“世代”，而只是说“代”。那是引用者的误读了？其实我看到把那段文字引为世代论的不只一人，可见相当具误导性。习惯上，把“代”读为“世代”是允许的。而且一般人都不会注意“根据旅台作家在台湾的活跃时间来划分”这么怪异的划分标准。

曾翎龙

1976年生，《学海》周刊主编、有人出版社负责人。
著有诗集《有人以北》；散文集《我也曾经放牧时间》、
《回味江湖》。



摄影@杨嘉仁



抽屉里的苏丹

大大小小遗憾行经错过便是人生。

这是我昨天造的句子。为什么要造这个句子呢？原意其实是：大大小小遗憾行经错过便是出版。2003年有人出版社成立，至今出书逾五十本，书单一列排开，满意的不少，却也总有些疏失匿藏字里行间，觅得时已是白字黑字的，小小的遗憾。而大的遗憾是错漏——书单以外，我错过了三位苏丹。每当想起书单里尚无这些王者踪影，简直会揪心成秋再成火，对自己生气。

苏丹一：庄若

庄若是我喜欢的诗人，虽然他说他更擅长散文。他出过一本《我的自由》，在《椰子屋》打广告，朋友们都贺他出书，其中老鸿的贺词是“马华文坛的终极耻辱”。我觉得这真是最好的赞词。《我的自由》确实自由，诗文都收，有点杂。于是我很早便起意为他出诗集，只是一直找不到合适的时机。直到年前八打灵椰子屋歇业，才向他提起，有空时整理诗稿，交上来马上投入编排作业。然后各忙各的，我只是静静地等待，也不晓得他对出书有没有上心。反正到今天还没收到诗稿，而他又重开椰子屋了。不晓得为什么，我觉得庄若是“一本诗集传世”的诗人。这么一想，也无需操之过急。只希望他在烤披萨的空档也能想一想诗。我们惯于久等，但始终要出炉上桌才好。

苏丹二：假牙

写诗的叫假牙，写小说的不晓得叫什么？只知道小说集名字叫《比基尼》，言简意high，只闻其名便欲一睹为快。已经是n年以前了，听庄若提起有过这么一本影印本(或剪贴簿?)小说，说得性起举例，直把《比基尼》比做天上没有地上无，只有海边看得见的绝世逸品，看时要抓紧裤头免得腹部抽搐过频裤子脱落(原来捧腹大笑是古人明训，有根据的)。后来假牙诗集《我的青春小鸟》再版，以为有机会再下一城，央他捧上比基尼，早慧却说他无此意，此刻正致力研究人口爆炸问题。一个穿得少一个生得多，仿如因果关系，想来他是进入了另一个阶段。只是比基尼毕竟是青春美好往事如掩，得空不妨脱出来晒一晒吧？

苏丹三：苏善安

苏善安不是她的原名，祝快乐也不是。两个她自己取的笔名，都有种叫人不安，努力想要跳脱出来的怏怏不乐。我希望是我想多了，她如今过得很好，去了美国。离国前我们已经谈好要出她的散文集，只是我实在不是一个好的编辑，她似乎也不像会出书的作者，两边懒散过日子，散文集始终散散的闲置一旁，在自己的世界里独自美好。张大春说王小波是“文坛外高手”，祝快乐于我亦如是，她是我所见过长句用得最好字与字之间仿佛有种魔法张力的马华文学以外的独行者。她向我介绍浦泽直树《20世纪少年》，说“喜欢看漫画而没看过这部的人是很失礼的”。为了不失礼我赶紧找了来看。她有说服力，你会相信她喜欢的东西都是好的。只是她似乎对自己的文字结集成书这事儿，始终无法真正说服自己。

以上三苏，和苏东坡兄弟无关，都是马来西亚人，或许有一条线可以串连：《椰子屋》“余孽”。余孽总是有脾性的，他们看过了许多美景。我几乎开不了口向他们提起，所谓出版的意义。于是我把他们藏在抽屉里，等待某个特定的时刻他们爬出来，向我伸出援手收纳我的遗憾。

对了，抽屉也是写东西的，她或将继承苏丹王位。

李宜春

生于诗巫，福州人。
目前就读台湾国立中央大学中文所硕士三年级。
转眼近三十岁，就那样写了这些年。



夜宿 古晋机场， 转机中

人在古晋。更准确一点说，我滞留在古晋机场。天黑了，飞机进入城府上空的时候，云层很厚很重，再没有任何东西比云还要纯白。这城里下了好些日子的雨，水淹了，有人灭顶。然后，水退了。找一家咖啡厅，草草解决掉晚餐。有种灵魂已经从肉体剥离的感觉。白天还在中坜，从桃园机场起飞的时候，大雾，摄氏16、17度吧。中午抵达亚庇，婆罗洲顶端。两个小时，之后，转飞古晋，婆罗洲下摆。摄氏29度，有风，飞机师这么报告。但我的目的地，其实是诗巫，那只母狗岛屿背脊微微凹陷的地方。

下一趟班机要等到明天清早了。

天一点一点黑了，云团一层一层遮蔽城府。有种疲惫至极想呐喊的冲动。这是李永平的迷幻吉隆，纸上的原乡异域。山坳，河畔，埋藏红色愿望的丛林，都可以在此还原，是吗？古晋，那年莫名奇妙弄到了一本张贵兴《群象》（美里，罗东，迷惑少年的赛莲之歌），第一次搭长途巴士，行过沙尘滚滚的大道，有近10个小时吧，进入古晋城。当时，身上的小说就带着这一本。18岁，像是打开了新世界的地图，从此开始了未竟的探险之旅。大旅行。像某种隐秘的巫咒，婆罗洲之子们的危言耸听，是有意无意都好，我招惹到自己身上。婆罗洲，雨林，大河，历史与怪物，南洋。我的小福州，我的乌也路10哩的老家，我的顺溪安都工业区旧家，我那极度渴望想象的虚空小城镇。

新历史在续写，空置的记录者职缺，是否已有适任者填上？

移民厅官员检视身份证件的时候，认出在前头的，是政客一枚。前些日子选举新手上阵，出师未捷。此刻混在人群当中，众生平等，输家赢家本是一家。但那面容教人尴尬，像在河里奋力打捞了半天，一条江鱼仔也没捞到，完全没察觉自己早已湿得一塌糊涂。天亮后，南中国海彼岸，将出现一个拖棚久长的政治判决。是否也有人像我这般倦怠于无尽的荒谬剧？

从陈奕迅听到杨宗纬，从脸书逛到msn、G+、推特再回到脸书，由岛至岛，由上至下，从这个机位到下一个机位。浏览过一个又一个窗口的风景，我还是散落一地等待拼凑的图块。天亮后，回家。

一字专题

龙

散文 | 郑宜欣
良辰风中花

诗 | 刘艺婉
就让她像一条龙（吗？）



良辰 风中花

/ 郑宜欣

清晨徒步走在街上，急切且毫无征兆的绵绵雪花，无声无息地降落下来。这座城市的天空，终于在农历年的最后一日降起雪。细白雪花如纱般把四周笼罩着，雪一降即化，轻轻濛透每道墙，漫漫撒进每条小巷口。向来外表坚硬的东京，此刻的神韵竟如此缥缈，几近虚无，甚至接近苍白失色的样子。雪花经不起肌上的微温，点点融化掉。此飘然于风中，一触即化的小雪花，日本人称之为“风花”。寒风细雪中，我裹紧自己的大衣，加快脚步埋首奔跑于回家的路上，踩出薄雪层上的第一步脚印，心里为此小小的动作而暗自欣喜。

回到家，一贯性的打开信箱。信箱里伏躺着一张明信片，明信片被沾湿了个角。我还来不及拥有就破了相，有感痛心。附贴在明信片上的是两枚大红花图案的邮票，还有被用力盖下的邮局盖章，日期被定格于公元2012年1月18日。卡上封面是一个红色的大大的“辰”字。背面熟悉的笔迹，撇出两行简短的祝福语。明信片上没有署名，那是蓄意带过，或是一时忘记，倒也无所谓。看笔迹靠直觉就简单猜出寄信者是父亲。上了楼，小心翼翼用吹风筒把它烘干，热风袭袭呼出卡中的暖暖



情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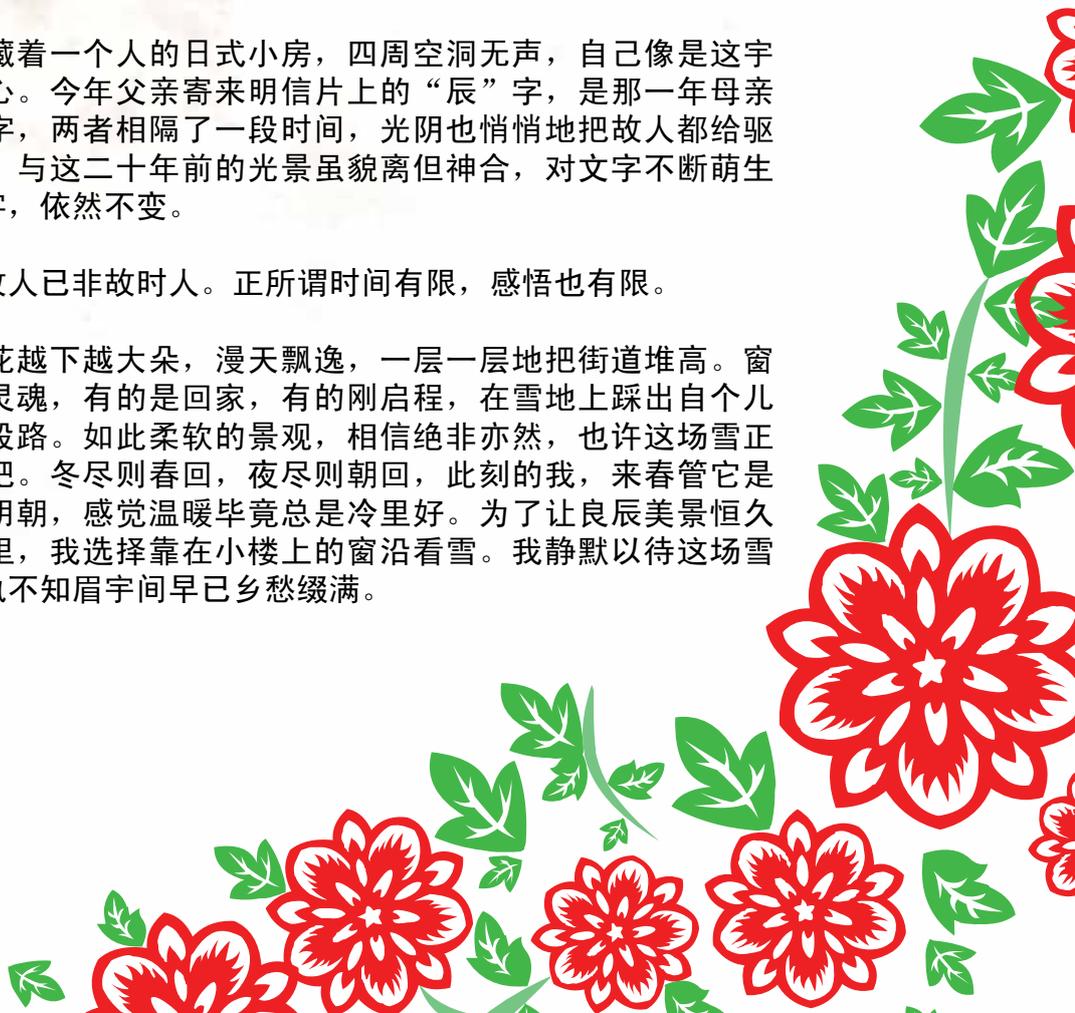
日本人庆祝元旦一月一日的阳历新年。过去日本的新年是以旧历，也就是阴历为基准的，但到了20世纪后，旧历新年完全被新历或称阳历的元旦所取代。没有假期的农历新年，日子过得也和平常没两样，上课跑步写字打扫房子，用忙碌搁开没有份儿的佳节思绪。想一想，已有好几年没陪伴家人吃团圆饭。自从来东京后，每逢过年过节都无法依时回去陪伴家人，更别说是回家好好过一个年。年的味道，记忆里是炮竹被燃爆后的燃料味，也是家家户户和大小店铺门前的一柱柱龙香味。不仅如此，年的味道，更是从母亲双手微微散发出的鱼蒜葱姜等生食材的腥骚味。为了这个家，母亲的双手似乎终年都浸泡于腥骚味中。当年年幼的我，对于哥哥在学校里学会了不许多横竖交错的方块字而心慕手追，却自学不成。母亲见状，握起我这两双小手，教我摹绘当时日历上的一个大字，因而写下自懂事以来的第一个方块字“辰”。自此，母亲常在忙完家务后就教导我写字，上小学前的我也学会了不许多中文字。写字游戏成了我童年难忘的回忆。直到母亲去世为止，那味道就发源于父兼母职的父亲手里。而至今每每提起笔写字时，记忆里母亲的味道，似乎还有效地刺激著书写的思维。

多年后，走出生长的故乡，踏进陌生的国度，以生疏的笔划，执笔仿效别人沟通的符号。与此同时，不忘记本身所熟悉的文字，自己攥起自己的手，坚持我手写我心。庄严的讲堂上，充满着不属于自己的语言，在耳边进进出出地环绕而无法稍做认真的停留。没人知道，我那颗按捺不住且偷偷愉悦的心，早已飞回家陪家人过年过节。东京阵阵触人惊心的余震，终年365日连续不断来袭。大地时而沉默，时而一天几发，一发的时间则长短不一。这些年，任由地震海啸辐射尘疑云漫天纷飞，我学习惊慌不乱。

大年初一的冬夜，藏着一个的日式小房，四周空洞无声，自己像是这宇宙内沈静宁郁的唯一核心。今年父亲寄来明信片上的“辰”字，是那一年母亲教我写下的第一个方块字，两者相隔了一段时间，光阴也悄悄地把故人都给驱散去，镜子里的那个我，与这二十年前的光景虽貌离但神合，对文字不断萌生的爱意，因“辰”一字，依然不变。

尽管如此，我这个故人已非故时人。正所谓时间有限，感悟也有限。

午夜的那场雪，雪花越下越大朵，漫天飘逸，一层一层地把街道堆高。窗外灯火下蹒跚的每一抹灵魂，有的是回家，有的刚启程，在雪地上踩出自个儿的脚印，走出自己的一段路。如此柔软的景观，相信绝非亦然，也许这场雪正是为慰藉异乡人而下的吧。冬尽则春回，夜尽则朝回，此刻的我，来春管它是来春，明朝更别管它是明朝，感觉温暖毕竟总是冷里好。为了让良辰美景恒久持续凝固于脑海，寒夜里，我选择靠在小楼上的窗沿看雪。我静默以待这场雪越下越壮，越积越厚，孰不知眉宇间早已乡愁缀满。



就让她像 —— 一条龙（吗？）

/ 刘艺婉

就让她腾云驾雾（吗？）
周身器官繁杂却游转自如
鳞光熠熠我们不敢逼视
就让她威武毕显
髯须微颤大吼：
“我是龙！”
于是她就是龙（吗？）

就让她以为浮生梦永无尽头
就让她以为荣华富贵信手来
千金似雨挥洒
我们齐声惊叹：
“真漂亮！”
如此虚情假意
连我们自己都不寒而栗

就让她自食其果打回原形
就让我们清醒庆幸：
从来无龙，未来也不会有



陈年旧事

/ 温祥英

荣伯过身时，我可能与妻正在温存，完事后，带了两女一男到猴子芭玩。隔壁的九叔打电话来，是阿珍到隔壁谢太处接听的。我因为没有先冲了凉，而感到耿耿于怀。也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自己一身骯骯脏脏。

“爷爷做乜嘢死呢？”回故乡途中，龙问。“爷爷甘锡我。”妻和我都不能答。

*

已经吃饱午饭的咯，我妈解释。一点多两点，他忽然说肚子饿，泡了杯阿华田，吃了两块咸饼，就如常地坐在藤椅上。阿清在楼上读书，要考剑桥；我，我呢，则在后面忙着叠金银纸宝。出来时，他仍睡着：平时早就醒了。趋前一看，原来没有了呼吸。

叫了隔壁的九叔，他一巴掌一巴掌地左打右打，一边说：唔好搞笑，把荣伯的双颊都打得肿起。

“真是好死，”最后他说。“死都死个饱鬼。”

*

过后我妈请问米的暹婆把荣伯从下面叫上来。暹婆说荣伯说下面生活得很好，烧给他的大屋收到，住得舒舒服服；童男玉女服侍得妥妥贴贴，早晨真如南无佬吩咐他们那样，到金龙高楼馆买叉烧包和烧卖给他。哦，那辆大汽车也收到：一生都没有自己的汽车，现在由车夫载着，威威水水地到各处跑动。只是钱不够，所烧的金银纸宝没有收到。

荣伯最后说，他也没有想到会这样快就走了，把我妈一个人丢下。

*

不知是荣伯真的这样说，由暹婆转述，抑或暹婆观颜察色，尽说些我妈想听的话。我记得荣伯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放工后叫我去日新楼上吃鸡排，父子俩人，男人对男人地谈。当时我跟容过从很密，已到非君不嫁，非卿不娶之地步。荣伯目的是规劝我，可惜我俩从来没沟通过。所以荣伯不知如何开口，我也不知如何回应。

最后他只说：“你同阿容行得好密，系冇？你妈要我告诉你，我们新宁人不娶客家女仔。”

我忘了怎样回答。这个man-to-man talk，也就这样不了了之。荣伯是尽了责任；我则忘不了那海南鸡排，每次回乡总不会错过。

深心中，我知道荣伯有很多话要说，有很多劝告和经验要与我分享，只是开不了口。我觉得他要警告我，现在年纪还轻，不要盲头乌蝇地做出以后会后悔的决定。要慢慢的捡，慢慢的检，找个互相适合的人。一世人流流长呵，痛苦只有自己知，吞落肚里。

不知是我的想象力太过丰富？

*

你讲你不会把我丢下，但结婚不久，你就把我遗留在家乡，独自一人面对着那死鬼肥婆，面对着那班婶婶姆姆，眼大眼细。

我不清楚我妈跟阿人及婶婶姆姆的关系如何。我曾听着她对挂在窗上，sepia照片中坐在藤椅中的老太婆，右手肘托在椅手上，吃惊地望着镜头，喃喃诅咒，当年年纪小，也不知她究竟诅咒什么。我清楚的是，每次寄钱，或寄物品回唐山，我妈只寄给她的妹妹一家。至于荣伯，只有在1956年后，当我伯父从印尼携妻带十二个子女，肚里另一个，回返唐山，才开始把旧衣服，脚踏车，手表，自来水笔等寄回唐山。

据我妈说，荣伯时常说，就是卖屎窟都不返唐山，那他又为什么回去娶妻呢？是父母之命，不可违？抑或衣锦荣归，向那些婶婶姆姆示威？我爷爷是个没用的人，抽大烟，被族人看不起，连带荣伯年轻时也被人欺负。不过，我相信荣伯不是这种人吧？无论如何，他死时，他最要好的朋友，黄湘文，正回中国游玩，荣伯的魂魄是否与他相随？

但他没有买田，没有买地，也没有买金砖起高楼。也没有遗留下来。这也好，否则唐山变色，会被共产党含家铲了。

*

我妈不知在鲁东住了多久。也不知是荣伯向英政府申请妥当后，托水客，还是我妈本事，（她就时常说自己胆大包天，天不怕地不怕：她住院时，三更半夜，那疯女忽然大闹，她拖着开刀不久的身体，叫醒密斯。我妈不能下床的，密斯恳求她不要告诉医生。荣伯就说是她无知，才大胆。）带着振顺哥和我舅子黄伦长，千里迢迢到来。

我这个舅子，给裁缝师傅以卡央柴打到内伤，躲在左手边的烂地偷吃芒果，给我发现，向我妈投诉。不久就过世了，可能才二十出头，更没成亲，葬在义山内。我妈在世时，每年都去拜；她死后，我找来找去，都找不到。应该有棵大树的，循着这棵树走下去，不知第二行或第三行，左手算去第二座。我曾心里大喊：“黄伦长，你不把坟墓显现，我以后就不来祭拜你咯。”我不知道这个傻仔伦会否埋怨我妈：在州府地，人生地不熟，做鬼也不灵。

*

战前，明公司不是这间店，而是在万利隆油泵斜对面的店屋里，伙计吃饭时围满两张大桌子。当年，明公司是太平唯一的洋服店，而荣伯不耻下问，从孟加里阿驼学会剪裁大衣。一位不认识的包头旁遮普人，知道我是荣伯的儿子后，就曾竖着大拇指，对我说：“Mint Tailor: the only real tailor in Taiping.”

过后，我的族兄，都离开了，都各自去发展。添哥到宜力，不但做洋服，还兼销洋货，还买了几依格的树胶山，苦苦经营，经过多少风风雨雨，现在由我侄儿承继着。鑫哥到玲珑，生性比较豁达，大鱼大肉，曾与人在爱达华开店，被人骗了很多钱。过后种菇类，市场有限，死后各子女都到首都发展。振顺哥呢，到新马来，最后择定檳城。

明公司并不是不能一山藏数虎，而是形势使然。1932年经济大萧条，扫遍全球。接踵而来的是时势不靖：1931年马来亚共产党成立，开始反西方殖民主义，及后反法西斯运动。同年，满洲国奠基，1937年卢沟桥事变，日本开始侵略中国，促成八年抗战。这期间，英殖民政府迁回许多华人。

所谓祸不单行，霹靂州首府搬迁到巴罗，政府部门也随之迁走。太平只剩下监房博物馆和太平湖，成为纯粹的旅游地。太平同时离南北大路数英里，上上下下的巴士，的士，罗厘和私家车，有多少辆自愿从章吉遮令，新帮或新港门兜进来？

*

随着首府搬迁到巴罗，舞厅和赛马场也移去巴罗：赛马场搬到打门，舞厅搬到大世界去。近打区的矿家，如英文所说的：在钱堆里打滚。而这可能救了荣伯，让他不会沉迷下去，让他能够自拔。

荣伯个子够高，穿起大衣，打起蝴蝶仗，可说是翩翩公子，何况年纪轻轻，已是事头，吸引多少少女的青睐，吸引多少媒婆的接踵而来。唐山有了发妻，这不要紧：索性让她一直做唐山婆，也没有人会告他重婚。何况当年三妻四妾，是闲事一件。

荣伯却不为所动，老婆在唐山，乐于单身寡佬，自由自在。礼拜三和礼拜六，踏了脚车或坐郎车，就上马场，赌个痛痛快快，赢了，就跟一班朋友大吃大喝，之后就到舞厅去。久而久之，搞上一位舞女。

我妈南来后，荣伯曾检点了一个时期，直至我妈怀了我大哥，和把他生了出来。我妈就守着孤灯，一边锁着钮门，一边以泪洗脸。“我就是哭得太多，”我妈以后时常投诉。“哭坏眼睛，要穿针都穿不进。”而有一夜，我哥忽然发起高烧，荣伯还没有回来。喊叫隔壁的单头，他不理不睬。我妈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睬，眼瞪瞪地看着我哥变成《敬如在》。

就是我出生时，振顺哥也要踏脚车去马场找荣伯。

*

在这种时候，我不知道我妈会否回忆起少女时代，在田野边，在稻海里，辛勤地工作，与姐妹们有说有笑，甚至跟那班小伙子打情骂俏？又或在鲁东坑口村日盼夜盼，姑姑嫂嫂既妒忌又艳羡的让她生活难过？去花旗，去旧金山，那才像样。南洋州府地，蛮夷山番的地头，那有出息？但有人说，南洋随地都是金，只要俯下身子捡就一大把了。那么你那均荣，为什么那么孤寒，不寄多点钱回来？

（最近去了香港，才从古歌地图找出台山，找出鲁东，但怎样试，总找不到坑口村。回去寻根？别搞我了。我同学陈国光才去了浙江温州；那种经历，你只会诅咒你敌人去享受。）

少女时多好。梦想都在未来。

*

忽然日本鬼打来了。说忽然，是因为做梦也想不到他们会打来的。他们曾夸口说，在两个星期内就占领全中国，但却拖了又拖，最后拖了八年。在中国黏溺着，他们哪有能力攻打东南亚呢？何况英国的火炮就竖立在新加坡，对着外海。谁知日本鬼同日，不但攻打珍珠港，把美国的海陆空战斗力破坏，还着陆吉兰丹然后好像倾巢的蚂蚁，背着来福枪，两个饭团，踩着脚踏车，向马来半岛散发出去。

于是逃难咯，我妈背着我从山坡滚落霹雳河上流，而如左倾作家喜说的，我受了大地母亲的洗礼。过后是藏在床下底，我妈叫我别出声，我就一声嘢都有嘢下。日本兵找花姑娘，男人们说没有，他们也没有进屋搜寻。再过后，情势好转，可是还不太平靖，我身在九皇爷庙里，也是粒声唔出，我妈偷偷一看，我原来与庙祝躺在烟屎床上，他一口，我一口地吹着。

荣伯有否跟着我俩一起逃难吗？我一直没有问清楚。我只是假设。但若他跟我俩同逃，那谁来照顾明公司洋服店呢？那十多辆针车，那几个熨斗，而同样宝贵的，那匹匹绒布？若说是荣伯留下来，又好像不大似他。他后来的为人是胆小怕事。我妈就时常数落他。有一次，税收局查问她的储蓄，她说是中字花的，而被问是从谁买的，她死口不说。而荣伯就怕得几天几夜不得安宁。（可能年纪越大，担心的事越多？越来越保守，会失去的东西越来越多。）

不过我记得明公司洋服店就竖立在原地，而日本军官到来量身度作衣服。我记得那骑师似的长裤，那把腰间的武士刀，和那猪八戒耳朵的帽。

*

和平后，荣伯就叠起心肠，乖乖地做他的明公司洋服店的事头，青天白日满地红和三粒星的斗争，在街头上你来我往，他只关起大门，让他们打得你死我亡。伙计大耳泡到医院开刀后，耳朵缩成毛菇，要回去服务新中国，知道规劝不来，就买了船票给他。荣伯第一个成为霹雳州子民，也随之自动成为马来亚的公民。而我随他也变成公民，只是在三十条款之下。他为林瑞安医生的竞选在车衣行出了力，而在1969年，

堂堂工商部长，被无名小卒（太平市民只知道他养了两只狼狗）击败，荣伯对政治灰了心，也就退了下来，由更年轻的人补上。

荣伯车衣行都少去了。他的时间就花在店面，花在月尾出粮时，带着一叠簿子，到政府各部门收账；在淡月之前，走门路，标皇家工；逢年过节，看手头紧或松，买多点年货，甚至吊起长长的炮仗，噼噼叭叭烧得满门口红彤彤。年初一买了白兰地，等倒屎佬和顾客及各部门的财库来拜年。

我妈请了暹婆来说三世书，一边听着，一边哭得涕泪满脸。过后也是照常的生活下去，早晨买菜，回来锁钮门钉钮，傍晚与婶婶姆姆坐在后门外吹晚风。之后荣伯买了车边机和车钮门机，我妈就只需要钉钮，闲空了很多，初一十五以及二号十六号出粮，前门拜到后门，或到各处神庙进香。再不就是负责教育我，唠唠叨叨地数说人家怎样怎样，又叫我顾住后尾枕，顾住后尾个几年。

可能对我失望，我八岁那年，她们领养了我弟弟，十七岁那年，领养了我妹妹。年纪相殊太大，我跟弟弟妹妹不很亲近。弟弟上学时，我却有自己的议程，有自己的活动。吃饱晚饭后，我就单枪匹马，到水塘兜圈，或坐在水塘边的椅子上，听学长的胡谰，或单身等待月亮顽皮地爬上太平山，一不小心，跌落水塘里，雨树忙着伸手到塘面捞。或推着脚踏车，在水塘中间的沙径上，窥视那女孩子低着头专注在书本上。过后两个假期坐巴士到玲珑，对着女同学说的“你来啦”，却半句话都说不出。然后组织了CDG，每周一晚开会讨论，其他各晚到卖菜街吃凌嫂的ice kacang，炒粿条或粿条汤。每个假期都上麦斯威尔山，与容跌入爱河。生活过得非常踏实，非常忙碌，根本没心思去想父母或弟妹。然后就是大学先修班，再后是大学，毕业出来就落籍在丹绒。

我是个不肖的儿子。追容时，我会在务美街边买干捞云吞面给阿叔阿婶吃，而荣伯呢，一天放学愕然发现他和振顺哥在我家，而如我妈说的，连一杯美禄都没有给他喝。

就是有了子女之后，每次回太平，大多时间是花在外公外婆的家里：那儿有许多表兄弟姐妹可以一起玩。最多只是晚间，上了门板，孩子们就在裁剪台上玩荣伯的墨粉，他的铁weights，和他的原子笔和红蓝铅笔。他就站在裁剪台后，防止他们跌下来。他也让他们沿着高凳爬高爬低，也没有责骂半句。

龙满一岁时，就在楼上晒棚做个派对，叫了几位表姐一同参与。荣伯我妈都参加一份：这也可能是他俩唯一的亲情乐。

*

荣伯平安无事地过着生活，偶尔有相熟朋友回乡，喝得烂醉，又呕又吐。也曾戒了又再抽鸦片。年纪小时候，他曾带我去丹绒，到在牛干东附近后巷的某间屋子内。屋内黑黑的，板床上躺着骨瘦如仙的男人，对着如豆的灯，吸着烟枪。空气弥漫着浓浓的，甜甜的香味。

“冇烧咗，生返肉，好睇咗，”我妈对我说。“依家又烧返了。”

不过最后还是戒了，不知是因为肺入水之前，还是之后。我和我妈曾互替，带着格篮的饭菜去看他。当时他会死的念头从来没有在脑袋中浮起。

过后他曾做甩手，但不持久。每天傍晚吃一块木瓜，以便帮助肠胃的蠕动：这个习惯，他则维持到死前。

其实是割了眼膜后，他的人就慢慢衰弱下去。他在疗养院住了几天，过后在我家休养几天，躺在躺椅上，也没有什么沟通。他说头发痒，就带他去理发店，躺在理发椅上，头仰后洗。再次

是大便有问题：“屎头硬，屎尾软，”他说。容就带他去疗养院，让医师解决。

“割了眼膜后，”我妈说。“他成个人不同了。”有时回家，看见他从厚厚的镜片后看我，或见到他一脚撑在裁剪台的横柱上，背靠着摆设厨，定定的望着门外黄沉沉的阳光。他似乎失去了猜测时髦的本事：曾买了有花纹的斜布，黄，蓝，橙等色，各色一匹，最后给我子女做了短裤和工人裤。过世前，曾买了几块绒布，价钱不菲。

*

出山那早，我妈终于崩溃了，嚎啕大哭，同乡的婶母很久才劝了她停。我呢，要在出山途中，人们吩咐我说：“荣伯，过桥咯。”才悲从中来。这不是生离：这是死别。没有回头路的了。

我妈在打斋最后的一夜，把荣伯所穿过的，所用过的衣服鞋袜，面巾毛巾等能烧的，都连同纸扎一把火烧了。不能烧或太过大件的，如荣伯坐过的藤椅，枕头被单等，都丢在垃圾池。过后连我留下的二胡，吉他等，能卖的都卖掉：她说不要给我留手尾，添麻烦。

伙计们说，夜里荣伯会回来，把针车推贴工作台。这是他每晚的例行任务。

过后屋主要回了店铺，租给卖摩多车的。不知夜里，他们有否看见荣伯推着，拉着针车，把它们靠贴住工作台？

会呼吸的痛

/ 刘玉玲

记忆里养活了一条童年的鱼。到现在还时常在梦回中出现。有时候是灰色的，有时候是暗蓝色的，而更多的时候它属于黑色。

我对豢养小宠物这样的玩意向来不热衷。总觉得把小鱼小狗小猫小兔子等带回来并不是家里的柴米油盐酱醋茶用不完吃不完才施舍给它们如此简单的事情。不管养什么都是煞有其事的、很庄严、很隆重的。话虽如此，但我们家从来就不缺小动物。举凡喊得出名字的宠物都曾经是我家的一份子。后来它们如何在我童年的记忆中消失了，现在的我完全记不起来。但就只有那一条鱼，我不管如何尽力都无法把它抹去，它仿若一道桥，衔接着现在的我和过去的我。走在桥上，我会和父母相遇。就在那条记忆中的小鱼的背脊上。我和我的父母曾经有过这么一段故事。

说它是一条小鱼，但其实也不小。有我的小臂弯那么长。本来是养在鱼缸里的，此鱼和其它的鱼儿都在水里的王国过着食来张口的逍遥日子。父亲照顾它比照顾我还来得更费神，对它特别钟爱。或者作为一个孩子的父亲又或者一条鱼儿的父亲，他恐怕是后者更专业的爸爸。我对这样的待遇感到非常不满。看着父亲喂食鱼儿的神情是恁般陶醉和专注，更让我费疑猜。对待不懂得回答不会言语的鱼儿，何必费那股劲儿呢？当中就有那么一条鱼，一条不听话的鱼，却又最得宠，喜欢闲来无事，对着鱼缸倒影中的自己，来个硬碰硬。或是夜半正在酣睡的时候，此条不识好歹的鱼儿就会展开它的撞壁行动。

在万般寂赖的夜晚，那碰撞的声音特别嘹亮。待父亲从房间里冲出来，鱼儿已经受伤，头额挂彩，沾着血丝。我在乎的不是鱼儿的伤，而神奇的是，那自讨苦吃的小家伙受伤了，痛的却是我的爸爸。它凭什么让我父亲也承受这般的肌肤创痛？它又不是我爸爸亲生的儿子。我才是他亲生的。爸爸立刻以专家的姿态展开拯救自杀的鱼儿。把它从鱼缸里捞起来，然后置入小盆里，盆中引入了浅浅的水。我站着冷眼旁观，这只小鱼莫非前世是父亲的情人？又或父亲亏欠了他什么，这辈子过来和他的亲身儿子争宠不成？我看见它在盆子里东倒西歪地漂浮着，恍如醉酒的贵妃。心里暗自盘算，我要好好给它些颜色看，好让它重回阎王处报到去，有本事再投来咱家，和我这个独一无二的儿子好好再较量一番。心里冷冷地咧嘴笑开。等待一个谋杀鱼儿的机会。

或许说，老天也为我打抱不平。父亲上班后，妈妈难得相信我可以独自一个人留在家，反正她只是到附近的超级市场买一条面包回来。路程只需大概六分钟。而她也坚信，在这六分钟里，我会一直平安无事。一座皇宫如果国王和王后都出游了，那么谁是皇宫的主人？这时候谁说的话算数？那当然就是王子了。我这个王子，就在这个时候要好好利用自己的权力，因此我决定判决那条鱼儿死刑。

对，我就是见死不救。
看着它的喘气声慢慢微弱，
嘴巴的张度不再那么大了。

断气的刹那，
我好像感觉到，那呼吸的痛。
离开水以后，那呼吸的痛。

我好不容易搬来一张椅子，爬上鱼缸，伸手把那条可恶的争宠鱼抱了出来。它的那副德性，我一眼就认出来了，在它的额头上有白色的花纹，鱼缸里就只有它这么特别。这也好，让我更加容易揪出仇“鱼”。

我把它甩在皇宫前面的空草地。我看着它张开嘴巴，很用力地在喘气。那喘气的声音像极了一个正在挣扎遇溺的姑娘，我恍惚之间好像还听见它微弱的声音在哭，在喊着：救命，救命。但听见又好像听不见一样，这一段经历非常玄之又玄。但我是狠下心肠的王子。我有王子的英勇气概。见死不救。我咬了咬下唇，对，我就是见死不救。看着它的喘气声慢慢微弱，嘴巴的张度不再那么大了。断气的刹那，我好像感觉到，那呼吸的痛。离开水以后，那呼吸的痛。

除此以外，我还要让它死无葬身之地。我对自己的作为感到有点害怕。毕竟这条鱼儿在父亲心目中的地位可能比我这个王子还要重要，但我一方面又为自己成功巩固了我作为王子的身份而感到骄傲。就算父亲要动手打我，我也心甘情愿。至少打了我以后，父亲的心里就只有我这么一个王子，那条争宠的鱼绝对不可能复活了。

待母亲回来后，她一打开铁门，看见鱼儿在草地上翻着白肚。脸色骤然惨白。我不知道，原来母亲心里的哪一寸方位，那该死的鱼儿也占了一席之地！母亲像颤抖的小兔子，羸弱地靠近鱼尸。把它抱了起来。然后很慎重的，双手把它抱在怀里抱回家里去。放在咱们客厅的桌子上面。让它躺在一块碎花布上。不发一言。

我只觉得好奇怪好奇怪。那慎重的神情像祭拜什么似的那般严肃。但母亲没有责备我。我是王子啊！王子！凭什么为了一条小破鱼给我脸色看！那一年我已经十岁了。开始懂得思考的十岁，当然我也知道如何利用我的优势来夺回父母对我的关注。

这条鱼，它就这样一直活着。不管在我的记忆里，还是在父母的记忆里，它都有着特别的意义，或许说是一种精神上弥补过错的寄托。当我们在人世上没办法做些什么去慰劳我们受伤害的心灵的时候，我们恐怕真的需要把注意力放在一些玄之又玄可能有又可能没有的事情上。

我啊，一直以为我们快有第三个孩子啊，而这第三个孩子一定是个女儿。

我们那座皇宫的国王工作回来后，看见死去的鱼儿，特别的冷静。在后院挖了个洞洞，把它安葬了。两老那依依不舍的眼神让我异常生气。父亲始终没有就这件事掴我几个巴掌，就连我预期中的叫骂他也没有让我领教。

这条鱼本来应该随着入土为安的同时，把它的过去和未来一起带到孟婆桥那里，最好就狠狠灌下孟婆汤，别让它找到我的皇宫来。王子和鱼儿的对战，赢的永远是王子。

但事情根本没有这样写下结局的篇章。好多年以后，我开始变成皇宫里的掌权人。举凡家里的大小事务我都可以过问都可以拿主意的时候，母亲突然在某个很灰，很暗，有着小雨的傍晚提起那条鱼。

她说，如果当年不是你，妹妹可能会和我们一起活到现在呢！我愣了。母亲额上的白发阐述着她内心的另一座皇宫，那皇宫里有国王，有我这个王子，当然也有她这个母后。但我从来不知道，原来我还有个王妹。我们家曾经有位公主。

你出生后的五分钟，妹妹就随后而来了。母后一如往常优雅非常。不徐不疾讲述着宫殿里的陈年往事。可惜啊，就只活了一个星期。

我静默不语。听她讲解那一位对我来说异常异常陌生的妹子。而陌生的同时，我和她的古早岁月里曾经有十个月是一起在妈妈的肚子里的空间活过来的。

她的额前，有一道白色的疤痕。母后撩起自己额前的白发。指了指，然后说，这里，就在这里。

她走了以后，你爸啊。可伤心了。

母后的声音像低沉的雨。外面的雨未来，家里的雨先下了。

她死后的每一年，我们都去问。

有一年啊，问米的说，她就快回来了。只是以不同的姿态入住我们家。

我啊，一直以为我们快有第三个孩子啊，而这第三个孩子一定是个女儿。而她一定是你妹妹啊。转一个圈，她回来啊！又回来了。

母后的泪水滑下来。

但没有。我们家没出现第三个孩子。

直到有天，你爸在朋友的池塘里，看见一条额头有白色花纹的鱼儿。

你爸爸走到哪，它就跟到哪。



然后一直抬头望着爸爸啊。在水里浮起来又沉下去。

突然，那句“以不同的姿态入住我们家”得到了全新的诠释。

喏，就是那条被你丢在草丛里活活让它缺氧死的鱼儿啊。

就是她，没错。



后来我是怎样在震惊中回过神来的，我自己也忘记了。我只知道爸妈丧女的痛，原来多年来不曾痊愈。他们把关爱寄望在一条鱼儿的身上。不管是真是假，就只盲目地这般那般地去爱护她，像爱护一个人一样，想深切地去照顾一位公主那样。

家里自那次之后，虽然很积极想找回一条一模一样的鱼儿来代替，但一直没遇上了。妈妈说，她恐怕这一回真的灌下了孟婆汤，决定把我们给忘个干干净净了。言下之意，难免有责怪我的意思。

那条鱼就这样活在我们这一座皇宫里。到了今天，我还时常回想那一幕，她在草丛上挣扎着，缺氧的时候，那呼吸的痛，一定让她很难受。她恐怕真的就是化身鱼儿回来想要陪着两老好好过一段日子的。

如果胚胎期我长有记忆，她活在羊水里，一定是自在的。因为她需要水，才不会痛。当年我爬上椅子把她从水里抱起来的时候，为何就没想到，我应该把她带到浴缸里，我们痛痛快快地一起游个泳，说不定，那十个月一起相拥水里过日子的记忆就会全部回来。

那样的话，就不会发生，她睡在草地上，嘴巴一张一开，喘着气，用力地呼吸，连呼吸也那么痛。而我的父王和母后，多年以后再提起这位曾经来过我们家的公主，也就不会那么难过了。恐怕这痛哪一天尚且还有呼吸都会带着走，直到哪一天，我们都一起归去，一起走过那桥，一起灌下那汤。

像妹妹那样，为了消除会呼吸的痛，把那忘却一切凡尘缘分的汤药一干。而尽。

我有一种

如释重担 的感觉

——《老槟城·老童谣》出版感言

/ 杜忠全

我一直记得，1993年的某个九月天，我头一次坐上北飞的航班，启程往北回归线以北的都会完成就学的梦。跟一群原先不相识的伙伴一起出国门，我跟他们分开划了位，所以身边坐了个陌生的商人。飞机腾空离开了槟岛国际机场，陆地渐远，岛也在离人的频频回眸里渐被抛远了。头一次离开生活了二十多年的熟悉小岛，我不晓得前头等着的究竟是啥，但飞机起飞的那一刻，千思万虑在心底涌动，其中的一个念头自己一直很清楚：此去归来，我必定要为自己的家乡做些什么！

当时所谓的“做些什么”究竟要如何来落实，自己其实还模糊得很，道不清也说不出个东南西北来的。只是，这飞机起飞的庞大气流声里闪现的无声心念，后来一直不曾被抹去——即使在异乡的山头午夜梦回而半梦醒之际，它似也若隐还现的。坐在身边的陌生人大概看自己一副初哥的嫩样，于是随口聊了起来，闻说自己是去留学的，便也好意兼恳切地叮嘱，说既然出得国门升学而去，那就该认真读它一番书，将来毕业归国了好做些什么的。机舱沉闷得很，当时他看似打发无聊的无心谈话，却悄悄与自己心里的念头接上了榫头，因此印象特别鲜明。1997年暂时回来了又继续离乡的路程，待到2000年的千禧欢腾里，我终于把生活重新置放回童年以致少年的故乡海岛了，才回头认真思索这1993年离乡之时的转瞬一念，也再三地回想起机舱里那一席简短的对话……

从1993年离家直到2000年终于回到岛城，发现很多人事物都在短短几年里变了模样：童年老家再也没了，当年住在一起了沉淀成童年旧忆之关键人物的老祖母和姑姑，她们都随同翻新页的时间永远消失了。要说自己早年远在乡关外而惦念不已的乔治市老城，更因早年安家进城里的朋友随同屋租统制法令之届满而迁出，我们一帮伙伴的青春记忆流连不去的老城隅，也被业主一并给收回了。我自小就住在这山明水秀的岛上，但一直不曾是城里人，对自己而言，乔治市的街道和天空，向来都是生活来去之间的移动视野。来到记忆萦绕并让远游外乡的人魂系梦牵的乔治市，后来也只有窝在当年老同学的旧家，那街道和路灯才是伫立不动的守候者，而那让屋檐和屋脊山墙不规则地切割的一抹天空，也才在抬望里定格成乔治市的蓝天。朋友举家迁出后，我那窝藏在乔治市老城隅的青春岁月，也就再也回不去了。回不去的童年，回不去了的乔治市，但我终于回来，也继续在岛上生活了，除了肉体和生活的回复原位，我又如何回到自己的土地自己的城呢？

一件很重要的事实是，1997年大学毕业前的寒假，我带了系主任金荣华老师游逛岛城并访查华人民间文学，而那也是我头一次从另一角度来端详自己的城。2000年结束羁旅岁月了在岛城复位，我回想起金老师游槟时的感叹与叮咛，更想起了久远以前自己已然忘记了乡音童谣。回来之后，人在凋零，城也在改变，只有记忆里的情感依然顽固不变，这，或许就是自己回乡到土地的线索了？沿此一条零碎但清晰的情感线索，我开始在生活的间隙里寻找童年留下的拼图缺块了……

2011年7月31日，这也是乔治市入遗三周年纪念月份的最后一天，这一天傍晚，我们特地在姓周桥桥尾为个人新出版的《老槟城·老童谣：口传文化遗产》进行推介。出版这书的冗长过程，这里且按下不说了，特别的是，由于时间安排上的紧逼，我自身也是到了推介现场，才第一眼看到和摸到书的。原先声称这另类的新书推介是个“玩”性十足的节目，一个搞戏剧的朋友甚至拉了班底来临时排演一幕短剧，希望场面能不同于一般。推介场地选在自己再熟悉不过的渡头民居末端，身临活动现场之时，眼前是槟岛的碧海蓝天——夜幕低垂后则是对岸的灯火闪烁，脚下是槟城海峡来而复往的波涛汹涌。

因蓄意强调“玩”——方言童谣自身尤其是旧时人们戏耍玩闹的产物，自己只打算说一些无关痛痒的话，而让一切回归市井旧情景的耍闹场面。只是，待到把新出厂的书握在手里，许多过去因忙于校阅书版而来不及回想的情感细节，就像翻开的书页般地铺展开了来，心潮汹涌就像桥板底下的海浪那般！

说起来，2011年7月终于汇集成书的《老槟城·老童谣》，书里的文字乃至书册自身，都不是自己在写作、发表乃至出版顺序上的第一本，但拿到书之后仔细回想了才发觉：按情感顺序来说，这其实才是我真正意义的第一本书呢！

2000年回到自己的土地生活之始，其实我是沿着这么一条线索而继续回归之途的。四处搜集母语方言的老童谣，我一方面在搜集自己儿时散佚的亲切音节，另一方面，也是四年的中文系课业给予的学术触觉，让自己在理性上觉得应当认真来对待这档事，因此是一桩情感与学术结合的志业——前者尤其是触发动机的关键因素。前不久与留学时代的台北旧识高嘉谦在吉隆坡叙谈——来人似乎很在意为何我们不是在槟岛见面，谈话间，他很关切地问起我的槟城书写，我笑着回说，其实他当年即是见证者了：

“最初就在台湾中横的拉拉山上掀开序幕的，”我说：“那时凭着情感记忆写了两篇散文，但回台北之后没再继续，那两文也一直藏着没正式发表而已……”

话说回头，大三的暑假跟几个留台同学上中横拉拉山工读——人家避暑度假，我们学生哥则避暑工读，工余的空档，我手抓几张纸坐到临向山谷的休闲桌，在苍翠山景的面前涂涂写写，笔端却是远方的赤道小岛。写着写着，被主管分配同组作业的高嘉谦逛过来问我干啥，我随口答说只是写一些有的没的，然后抓起草稿了一起逛山去。多年以后回到岛城，陆陆续续有了后来的许多篇章，若要细说文字前缘，这应该就是起点了。只是，回到自己的城市之后，萌意要用文字来处理自己生活的土地和岛之初，在许多已发表乃至结集的作品之前，我头一个想要捕抓的，就是可以让自己跟土地和许多记忆人物紧密贴靠在一起的，那些童年里无所不在却遗忘了很久的方言童谣。从一份浓郁的乡土情感出发，在正式回归年份的2000年，我终于找到了1993年离乡之际那转瞬念头的落实点，并也逐渐从那情感聚焦点扩散到其他……

千禧年之后回到岛城，童年老家回不去了，老城隅的青春岁月也无法召唤了，但至少我还有一条清晰不过的方音线索，沿此线索，我得以踏实无间地回到自己脚下的土地自己的根，与自己埋在故乡土地里的童年旧梦相拥。这所以，经过漫长的搜罗与校阅煎熬，这书送印之后，跟之前整理出书明显不同的是，我心里有种完

成一桩大事的直觉；摸到新鲜出炉的书册时，我更有一种如释重担的感觉：从2000年开始启动的搜集工作，到了2002年，当时尚在学的中文系专科生李嘉雯经不起我的再三催问而向家里笔录了交差，她不知道的是，她交来的零乱笔录其实是我经年探问童谣而终得编列第一号的完整记录，后来得以逐步积累，即是从这里开始的。2007年开始被动地发表与分享，再从2009年开始议定出版，其后却因无法避免与排解的复杂程序而再三拖延后，到了这2011年7月的最后一夜，站在因阴历初一海水汐涨而波涛踊跃的姓周桥桥尾庙埕，我一时也禁不住地心潮汹涌：这前后筹备了至少十个年头的不起眼小书，即使当年一再面对采集对象的狐疑目光，即使多番面对挫折后一度改以一种无可无不可的态度来鼓励（或怂恿）学生辈来间接采集，但我其实把它看得特别慎重，只因我当年的殷切乡心，就埋藏在这些亲切音节里间了……

（2011年8月1日完稿）

11点30分， 我离开 宿舍

/ 牛油小生

11点30分，阳光特意为我的出门而隐没在乌云之中，恰如星期六的下午，身后是大太阳，眼前是一片迷蒙，还刮着风，仿佛竹枝词的意境，篱笆旁的牵牛花绽开数朵，淡淡的蓝色显得朦胧，然后打雷，却迟迟不肯下雨，下了忽而又停。我本来打算去踢球的，到了球场又决定折返宿舍，告诉自己说，我们都是一晌贪欢之徒，确信将要下雨的，总还是愿意能玩多久玩多久，玩不着也不用紧，走着路，也出汗了，一点也没有损失。

11点33分的车站，我独自坐在雨中，迎面而来一位撑伞的女孩，来往的车子不敢驾得太快，她必须等一等才来到我的身旁，坐下。我不认识她，或许是雨的关系，她并没有选择另一张石凳，我们共坐一张凳子，我在这头，她在那头。雨势越来越大。我忽然记起她，大概就住在附近，偶尔在食堂擦肩而过的吧。我提个袋子，里面满是从图书馆借来的书。到期了，该还回去了，要罚款的——你说这种处罚合理吗？我突然想问问她。她驮着个背包手里拿着讲义漫不经心地阅读，我也拾起一本翻翻，闪电打在对面的建筑上，被一些枝桠挡住了视野，忽而有腾腾的烟冒出，我知道那是由于树叶的挥发，却不禁要觉得是给闪电劈中而失火了，的确是失火了，就在大雨中。闪电最是奇妙的东西，因为它违背了那些大道理一心一意劈向绝缘体，哲人给出唯一的解释：当电力达到某个极限时，绝缘体也将导电了。你相信吗？我把伞卷好扣起来。

11点36分，风把雨洒了进来，石凳的摆设是斜的，不与屋檐平行，我坐在靠内的部分，寻思后把袋子放到膝上，屁股慵懶地挪向边沿。忙着讲电话的女孩没有意识到那个空白，一下子忘了填补，我忽然间认为我是不是该为她撑伞，萍水相逢也不要失了绅士的风度，却没想到我已经把伞锁紧了。只见她撑开手中的那柄，而我站了起来，想躲开，雨。

有一次，从体育馆回返宿舍，途中经过几个车站，我总以为会在那里碰上谁，她远远就认出我了，这时一辆巴士经过，车站里的人都上了车唯独她留了下来，我问她为何不上车，她跟我打声招呼没有回答，反问我这是去哪，我说回房，我问她要去哪她却不肯回应，却继续追问我是从哪里走过来的，我匆匆回答了不想解释太多，倔强地问她到底要去哪里。她稍作了打扮，虽然不至化妆却比素日更注重组合了，背包的颜色以及鞋子，因此我才会那么在意。结果我谁也没碰上。

11点40分，巴士来了，我让她先上车。我向来不喜欢争先恐后，更何况下着骤雨，跌倒了多么难堪。她坐在左边第二排，我坐在右边第一排，我们终究没有说一句话。不一会儿她下车了，巴士随即被陌生的面孔塞满，大家各自携了一点空气的潮湿进来，我把冷气口封掉，太冷了，即使身边都是人。

司机跟着唱机哼着马来歌曲，我根本不知道他在唱些什么。

叮玲玲玲玲……我该下车了，有谁替我按了铃。独自走到图书馆把成堆的书一次过还清了，欠的罚款也付了，12点02分，我想，会在食堂遇见哪个谁然后共度午餐吧，但越接近拥挤的食堂我越是懊悔，杂沓的脚印嵌着泥的腥骚与满堂飘散的食物芬芳，我无从寻觅一丝熟悉的味道。味蕾颤抖不是因为饥饿，都不敢呼吸了，我马上躲进厕所，想掩饰心中的渴望，让看见我的人以为我是特意来这里上厕所的，洗手的时候还特别认真。其实没有人在乎。照照镜子，整理一下惶恐的表情，我准备逃。

12点15分的两个人的车站，我收到一则简讯，她说她看见一个撑着蓝色大雨伞的男子忧郁地走着——怎么这么像我的调子？巴士又来了，我突然想找她一起吃个饭，却不想被车站里的那位印度男孩揭穿而慌忙上了车，可我仍忍不住要打电话给她，我已经上了巴士。

有时候我会像一个猎人坐在荧幕前等待谁的出现，随时准备把白色标枪掷向目标，聊一些什么有的没的，但我通常半天说不出一句话来，结果把标枪撤下。被击中会流血的吧？

下午3点03分，我回到宿舍，对她说，有饭粒跑到我的肺里了。这是什么话？所以我咳嗽咳嗽想把它咳出来，咳哑了却还是忍不住要唱歌。越发不可收拾了。要怎么抑制这残酷的欲望呢？声带就长在喉咙里，吐一口气便是旋律，没有词，荒腔走调也无所谓，在一个人的房间里，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

下午3点13分，我一直觉得那颗饭粒始终卡在身体深处不肯出来，我一边咳嗽一边唱一边想起母亲也曾是个爱唱歌的女孩。我几乎没什么听过母亲的歌喉，偶尔一两次教我发现我的禀赋是从母亲那里遗传下来的，我们都是那种细细致致的嗓音，轻轻柔柔拖着尾音一波三折。我曾有股好奇的冲动想知道母亲为什么不唱了。是工作太忙碌吗？但我始终不敢问她，我怕。或许，曾经某个男子教会了母亲歌唱，多少年了，可他又突然杳无音讯，母亲的歌声随之而去，像一种誓言。又或许故事像边城里的傩送二老为大哥唱了一夜，结果翠翠很是喜欢，阴差阳错，父亲与母亲结合了。

故事往往迷人但不切实际。

有一次，因为雨我错过了球赛，在那之前我却因为伤了膝盖而提早离场。伤口并不流血，一直保持着一湖新鲜的血红色，隔天结成薄薄的痂。最初那几天一触水痂就化了，我得拉高裤脚让它风干，日子久了，痂越积越厚，只在最深的膝盖纹那留下一脉小溪，关节伸缩曲张时才又溢出了半透明的黄色的过于粘稠的洪水。稍稍用纸巾擦掉。

呆坐在荧幕面前，手指总是忍不住要去抠一抠那硬邦邦的痂，指甲在表层轻轻刮擦，很难言喻的一种快感，感觉像隔着果皮挠果肉，果肉有极细碎的痒。这种习惯不知从什么时候养成，我竟热衷于剥开结痂的网，看看底下粉色的嫩肉。指甲扣着边沿慢慢把它掀开，随时都有细微的刺痛，但恰到好处地不至于招致再度创伤，旧的皮稀稀落落，死了像余烬飞屑。有时候兴奋过了头，血从刺痛点涌出来，一下子把凹槽注满。大概只有这样做我才能够不去妄想太多。

毕业舞会上，我应该邀请她跳支慢舞的。慢得足够我搂着她的腰，气氛恰如其分地消除了害臊，不懂得舞步于是左踏踏右踏踏，这时候我踩到了她的脚，多鲁钝，她却笑了，化解所有尴尬，届时我将轻轻地告诉她或许今天以后我会偶尔想起你，不敢说得太直白。

晚上9点46分，我在网上看《花样年华》的时候，一位名花有主的女孩敲开了我的视窗，遥遥与我对话。我心中窃喜这是不是属于我自己的对倒，但隔着扇窗无论如何我都触碰到她，一切太不真实，但打开窗电脑就坏了，我的虚妄。

凌晨2点50分，饭粒还躲在肺里，在软绵绵的肺泡堆里翻来滚去，我在床上翻来滚去，被子在我的身上翻来滚去。

一觉醒来，饭粒不见了，但咳嗽的恒痒还在。

/ eL

旋转门

你倾左

往左翼
再左
更左些
你就会是

右的。

野草

一点风声
就交换政见

推土机，怎样？
我死给你看

背书考试

/ 赖殖康

镁光灯下是一座铁笼
缓缓推出
空虚的广场，有裁判几位

咻！
短刀精准插在耳边
裁判们高举零分牌子
他们要看的是流血，而不是
精湛的刀法

咻！
又一把直射过来
掌心溢出红玫一朵，瓣落花散
裁判手里握着五分牌子，没有掌声
他们眼角的鱼尾纹只加深一分

绑在板子上的我逐渐昏晕
有脑浆的气味，粘滑流过
自额头循鼻梁而下
掌声与欢呼声开始鱼游入场
座无虚席的呼笑，叫好
十分牌子举得与天齐高

缓缓向飞刀者望去，竟是自己
他正绕场炫耀血丝的奖杯
我微笑倒地，我知
这场游戏需得自残，方得永生

/ 林迎风

末日

S. N. F。
或许你不能确定
它代表什么

说白了就是
Server not found

恍然大悟的你会喊：OMG！世界末日.....

莲的颜色

与生俱来的五种天华

白、青、红、紫、黄
一念间五百种变化

从第五界降落成莲
引你脱离却又纠缠五千年

在发间在五官在指甲脚甲上

海鸥

海上的鸟
不一定是燕子

却在邻国狂烧的烟霾中
闯入本土燕屋
呕吐成燕窝

反正 能吐出来的都很值钱

/ 郑羽伦

七百年后，的你还好吗？

今天是2011年11月11日，距离预定的末日还有一年多。
我在这里还住得习惯，只是空气坏了一点，那你呢？

自你飞离以后，火箭的速度将思念解体，成更多
而我将这些碎片拼接，写成一星球
好让你生活在我的诗句里（然而你不相信文字）

我知道，送给你的低清文艺片流露出我的模糊
我只能安静地思考，在我的世界，
我的头发、我的身体，散发一种谎言的味道，
但多欺骗自己，也许，我比较适合呆在雨林里，
写一封信，或一首给你的诗，阳光却灼伤我文明的皮肤
我只能想像一切并且怀念，于是
决定再次写信给你，并附上你一定很喜欢的一片绿叶。

我想知道你那里长什么样
我用望远镜观看影子，等影子消化以后，想像那就是你
还有你的星球，玫瑰
阿草还有怪兽都很坚强你说，
玫瑰七百五十年前曾向你提起
怪兽欺负她，要你替他出口气……

我看着你寄来的照片，你漂亮了许多
你说“照片可以掩饰自己，至少泛黄以前，都还不孤独”
而外头的世界，星球和太空舱都没有朋友
于是你把门推开，厚厚的尘埃落在时光里
阳光很伤，时针一直倒退
“你会在流泪吗？”

关门。门外是我们写过的书，承载着
多少的雨滴。直到后来
我们弯下腰却捡不起
雨滴，还有土壤，还有玫瑰……呢？
我知道——她们太重了，有太多的
天气，如果天气预报只是一场诡异的玩笑
跟我们的爱一样，门缝间歇斯底里的大喊
把文字全部损坏。

顿时，我只留下一张空白的照片，一场
空白的恋爱，直至深夜
你还不准我把门再推开，你说
你怕冷、怕寒冷的月、怕我变得寒冷
我说，外头的月光会很温暖
也许，你早已遗忘七百年前的繁华
你却说我误食七百年后的糖。

在我还没写完这封信的夜晚，又突然收到了
你的来信，有一点细菌有一点

病毒，但无伤大雅，你附上了解药
你说我们是两个世界的人
我吃饭你吃丸、我饮水你饮剂、我呼吸空气你呼吸化学、我因
流感而恐慌你却说癌症是小事、我丢垃圾你却勤捡垃圾并说多少座山脉多少个末日以后
我们才能爱得正常以致我寄给你的信都在犯法。

你要我别再回信。

你要我替你弥补玫瑰
而今晚，雨不停的下，我努力挽回我们的爱却被雨淋湿
思路被拖得很重，玫瑰不知怎样了
我听你的话一直打听怪兽的下落
宇宙却说我们的爱真的断了

《在外二首》

想家

这样漫漫的长夜在你醒来的那一刻依旧漫长
存在未知的索引而不能思考
只是躲藏于冷淡的一角倒数倒立的星辰
就连灰尘也回到陌生
在如此迷离的时刻里
等待的竟是李白等在床前的那轮明月

失眠

被单是假的
枕头是假的
抱枕是假的
床也是假的

原来
整个夜都是
假的

五一三事件：文学分水岭

站在七十年代历史的岔口 ——艾文与紫一思

/ 温任平

马来西亚于1969年爆发五一三华巫冲突，事件发生后，约占全国人口30%的大马华人在国内政经文教各领域顿而陷于困境，形势被动，¹吊诡的是，事发的1969年以及接续下来的70年代，马华知识分子却十分活跃，工商界力谋突破（或在隙缝间求存），华教人士积极救亡，写作人亦思在各方面奋发图强。

华社在五一三事件的震撼后，文化界几乎即刻作出了反弹。1969年9月杪南马文艺研究会成立，1970年7月檳城犀牛出版社诞生，1970年9月绿洲社已具规模，两年后扩大成为西马拥有十个分社的天狼星诗社。1971年东马的砂朥越星座诗社成立，同年北马的棕榈出版社诞生。²华文报章方面，南洋商报霹雳版于1969年5月27日增设文艺园地《绿园》。同8月24日该报于南马版开辟了《绿野》版供读者/作者投稿。《蕉风月刊》于1969年重组编委会，白垚成为编委之一（其他三名编委是姚拓、牧羚奴、李有成）。1971年梅淑贞受邀成为《蕉风》编委。

五一三事件唤起华族的集体危机感，不管是左翼还是右翼知识分子，都自觉或不自觉地调整了自己的步伐、策略、心态以应时变。以上所述仅及于1971年，也即是华社面对血腥打击两年余的“立即性”回应。

70年代众声喧哗，扰攘不休，国内左翼政党的全面溃退，独中复兴运动的成功展

¹ 政府利用五一三事件的震慑作用，实施新经济政策，保障、提高土著的参与权，华族、印裔及其他少数民族得接受固打配额。这种固打配额也成了国内大学的学生甄选标准，国民教育制度不利华族母语教育的生存与发展，华文课在中学阶段节数显著减少，国内仅有一间大学设中文系。通过媒体与其他官方与半官方的宣传，若干马来风俗礼仪成为国家级的风俗礼仪。华社力图创办的独立大学，争取多年，最终以失败告终。执政联盟的第二大党马华公会提倡精神革命，推动华人大团结运动，由于目的在于凝聚、巩固马华公会作为一个政党不致分崩离析，于整体华社能发挥的效用不彰。

² 马华文坛的出版社更像一个文学团体，像犀牛出版社后面的文学成员是川谷、麦秀、思采、李有成、梅淑贞、江振轩、归雁、林琅等人。棕榈出版社的写作班底是冰谷、宋子衡、菊凡、温祥英、艾文、游牧、萧冰、陈政欣、苏清强、落叶、叶蕾、林月丝。|犀牛出版社更像“犀牛社”；棕榈出版社对我们那一代的写作同侪而言是“棕榈社”。

春风不到处 枯树自生花

-八指头陀

You are not the same people who left
that station Or who will arrive at
any terminus.
-T.S. Eliot

开，宗祠乡会转趋门户开放，这些都是政治学或社会学的研究题材。对于70年代的马华文坛，孟沙的看法是：

了解整个社会局势的演变，再回头看70年代初期的马华文学，不无令人唏嘘。许多在前期活跃的老中两辈作家，表现的意兴阑珊，有的封笔不写，有的时写时辍，整个文坛呈现一种“士气萎靡”颓势。……一般报章为了避免惹祸，害怕刊登具有敏感性的作品，尽量动用剪刀，转载港台作品，武侠言情小说大行其道。另外一面，现代派那些缺少生活气息，一味强调个人意识之作泛滥，也适时填塞了这个时期健康文学的不足。³

揆诸实况，1969年与70年初是马华现代文学发展的分水岭，是关键时期，销路不广但影响力深远的《蕉风》月刊锐意译介欧美港台的现代主义作品，把现代主义本土化、在地化。努力的成果是70年代终能产生几部高蹈现代主义文本。⁴70年代出现了五部诗选：《砂朥越现代诗选》（李木香编·1972）、《大马诗选》（温任平编·1974）、《近代马华诗歌选集》（李拾荒编·1977）、《大马新锐诗选》（张树林编·1978）、《天狼星诗选》（沈穿心编·1979），在经济低迷（1973年股市崩溃），全世界都在闹纸荒的70年代，可谓奇迹。1970年代我在《蕉风》发表现代诗《发的联想》，从此频仍地在《蕉风》发表诗、散文、评论。60年代末已经活跃、70年代初更为积极的温瑞安、廖湮（方娥真）、黄昏

星、周清啸、蓝启元也开始在《蕉风》发表诗作。同时期《蕉风》刊登来自犀牛社与棕榈社成员数量可观的新作，不属于上述团体的作家如沙燕、雨川、小黑、李忆君、苍松、商晚筠、圆心鹞、沙禽、赖瑞和、飘贝零、凌高、佐汉、麦枫、何启良、叶啸、子凡、潘友来、梁纪元、凝野、黄远雄（左手人）、陈鸿洲、紫一思、刃贝、水生等人也在《蕉风》崭露头角。现代文学是否“缺少生活气息”、“一味强调个人意识”或不健康？在今天的马华文坛已经是个不辩自明的伪议题，在此就无需辞费了。

《教与学》月刊于1969年6月20日举办全国创作比赛，特优作品刊载于《教与学》是年10月1日出版的101期，也即是创刊十周年纪念专号。这份槟城的综合性月刊并没有因五一三事件而踟蹰不前。

我于1970年出版第一部诗集《无弦琴》，里头收录的多是我个人1960~64年还在念中学时发表于报章的作品，⁵年少轻狂，终不免为赋新词强说愁。⁶1971年我在台湾《中国时报》海外专栏、《中华日报》副刊，《幼狮文艺》、《中华文艺》月刊、《中外文学》月刊、《蓝星诗刊》、《创世纪诗刊》、《龙族诗刊》、《草根诗刊》等刊物陆续发表作品。

马华作家在1970年，在海外表现不俗。张逸萍的小说《希望》获颁台湾海

³ 详见孟沙《马华小说沿革纵横谈》，《马华文学大系·史料》（吉隆坡：彩虹出版社：2004），页81。

⁴ 张锦忠：《白垩与马华文学的现代主义风潮》，《南洋商报·南洋文艺》，2008年11月8日。

⁵ 2003年3月笔者出版华巫双语诗集《扇形地带》（Kawasan Berbentuk Kipas），收入作品40首，其中旧作佔14首，选自1978、79年出版的《流放是一种伤》《众生的神》，《无弦琴》一首也没选上。我请李瑞腾赐序，曾送他《无弦琴》作为参照，扉页内写道“早期诗作受到何其芳及香港诗人力匡的影响，诗节整齐，重押韵，今日看来，大概只有纪念的价值。”见李瑞腾〈序二：因情立体，即体成势〉，温任平《戴着帽子思想》（吉隆坡：大将：2007），页9。

⁶ 收录于《无弦琴》的〈晚祷〉是我第一次发表于《蕉风》（1966年5月号）的诗作，当时《蕉风》由黄崖主编，尚未改版。

外文化奖。张逸萍是马华文坛小说家继张寒之后获得该奖的第三人。徐速主编的《当代文艺》于1970年发表马华文学的作品可观，梁园、雅波、江振轩、温瑞安、朗格非……名单颇长，不能尽录。以上所记，仅及于1971年，以免累赘。笔者如此费力举证，重点在于说明70年代初马华文坛非但没有士气萎靡，反而朝气蓬勃。我不敢说：“家国不幸诗人幸”，但五一三悲剧确乎有一种驱策力，加强了马华作家的自觉，也因此加快了马华文学的蜕变。不仅还在念中四年仅十七岁的温瑞安和他的同学得南下北上联络各地文友成立分社，构筑天狼星诗社，⁷仔细审阅一下上述我列出的蕉风作者名单，里头的作者年龄20岁上下，有些还在念着高中，有些甫自中学毕业，他们都心甘情愿地啃现代主义的硬馒头。我在学校教书也留意校内的写作人才，通过校内华文学会、壁报发掘培育文学新秀。我可以充分感觉到那种急迫感，和那点不无虚荣的责任感、使命感。求才过切，恨不得今日之铁迅速能成为明日之钢。操之过急，有时也会弄巧反拙。⁸

1971年，我向三十余位诗人邀稿，请大家各自选出数首作品出版《大马诗选》，诗言志，应可铭记那个诡异时空的骚乱苦闷、挫折与彷徨。白垚无意加入，叶曼沙出国改变初衷，陈政欣（绿浪）、黄远雄（左手人）没能联系得上，是《大马诗选》无可弥补的缺憾。无论如何，《大马诗选》共收入27家诗，⁹5人来自东马，有它的代表性，诗

文本像个“大杂烩”（smorgasbord），绝无激烈，只有激越；绝无凶悍，只有忧伤。《大马诗选》在1971年邀稿，27家诗总共146首作品，大部分完成于1969到1971年，也即是五一三事件发生期间，它无意间成了那个忧患年代的“见证诗”（poetry of witness）。

张光达指出《大马诗选》的作者多采用象征主义的手法，所谓象征主义，即是作者赋事物予个人的意义，多元联想，舍弃逻辑顺序，让超理性的经验得以发挥。张光达指出马华诗人是“用晦涩的语言去述说……热烈执着的理想”，“面对政治禁忌和现实限制（包括文化教育经济）的重重困境，巧妙地借用存在主义的思想来表现内在心理的苦闷失落。”¹⁰张光达引录艾文、沙河、归雁、周唤、江振轩、林绿、赖瑞和、温任平、李有成、黑辛藏、谢永就、蓝启元、飘贝零等十三家诗来阐明他的观点，诗作被引录三次或三次以上的包括沙河、艾文、李有成与黑辛藏（砂撈越）四人。张光达指出：“死亡与丑恶的主题在《大马诗选》中的诗篇俯拾即是，与死亡有关的词汇如死尸、墓地、骨骸、骷髅、枯骨、魔鬼、地狱、遗嘱，大量的出现在60、70年代的诗人笔下……”，¹¹特殊的历史阶段召唤特殊的文学表现，在上个世纪20年代，鲁迅夹在旧社会、新文明的矛盾与斗争的隙缝中写的作品：墳墓、葬礼、行刑、砍头是经常出现的景象，疾病与死亡的阴影盘旋在他的散文与小说人物头上，从阿Q、狂人、祥林嫂、〈药〉被捕杀的烈士和肺癆病鬼，〈白光〉患有白光幻觉失足堕湖溺死的老学究，〈孤独者〉龇牙咧嘴的死尸……用扭曲的暗喻写他

7 详见温任平：〈1970年代的文学行动主义〉，《静中听雷》（吉隆坡：大将出版社，2004），页220~223。

8 同上。有些社员因受不了诗社的“地狱式训练”，而抱怨或退社。页223。

9 他们的名字顺序是：王润华、方秉达、方娥真、艾文、李有成、李木香、江振轩、沙河、周唤、周清嘯、林绿、陈慧桦、淡莹、黄昏星、梅淑贞、黑辛藏、温任平、温瑞安、紫一思、杨际光、赖瑞和、赖敬文、谢永成、谢永就、蓝启元、归雁、飘贝零。

10 张光达：〈象征主义与存在迷思——70年代《大马诗选》的两种读法〉，刊于《九九马华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新山：南方学院：9/1999），页119~144。

11 同上，页127。

那个时代。五一三事件的创伤经验/记忆、文化危机与现实焦虑，使那个时期的马华诗人落笔阴郁沉重。沙特、卡繆的存在主义所言的孤绝、虚无，在60年代末、70年代初的社会语境自有其积极的意义，这点张光达的论文有相当周延的阐发，在此就不赘述了。

从浪漫跨入超现实的艾文

早在1967年4月，艾文以北蓝羚为笔名出版了他的第一部诗集《路·赶路》，收入作品38首。最早的诗写于1963年1月，其他多完成于1965年、1966年。我从书中诗作，揣摩当时的北蓝羚已读过余光中、郑愁予并且受到他们的影响。“我就赶赴最后那班车/今夜，我是历史，是失落的后羿”有愁予身影；“八月的含烟雨，走过南方/的达达马蹄似的雨韵/在田田的河池潮湿/……/我陪小姐姐。八月，在雨中/拎撑小阳伞，拎着小千世界”是郑愁予与余光中的综合融会。“关仔角的古堡很西方”也使人联想到余光中的“星空很希腊”。60年代中期的艾文虽然受到郑余两人的影响、启发，但《路·赶路》离不开浪漫主义的格调。“心呀！我是这么年轻/不应该有许多晦涩的忧郁/但是如此刮风的夜晚/我不能不忧郁”、“当我们再次紧紧地握手/快乐又兴奋说祝福：/朋友，送你诗一首/记载我们的生活抱负/我们是年轻的篝火/引向黎明，不怕只是微小的一颗”，都带着甜甜的抒情与理想主义的色彩。

艾文的“现代化”或选择现代主义书写，是60年代末的事。无独有偶，艾文与我都在60年代中期尝试以文白交融入诗，《路·赶路》〈孽情：读洛神后〉的“宓姐，宓姐我真怕了四月南方雪/容许我画那荷花开放了/还有，还有你，我爱得可以病”，词性变换，现

代感便出来了。〈夜晚亭〉的“曾记得：待月殷殷的时节/我们拟往山亭豪酒/可是，高枕结了船桅的盐腥/轻易地，我似水手般忘了约/未料到：夜晚亭恰是这般的旖旎”，如果航海与桅杆等意象并非郑愁予和林泠的专利，那么我们不得不承认这首诗的古典情韵，实得力于现代诗语言的巧妙调频运用，唯它们基调甜美，梦幻般的抒情洋溢着激情，仍不脱浪漫或新古典主义本色。

从海天出版社在1967年印行的《路·赶路》到1973年由棕榈出版社出版的《艾文诗》，中间相隔了6年；就作品完成的日期来看，前者收入的诗作最晚的〈北赖河之歌〉（1966年12月），后者收入的诗作最早的作品是〈谁告诉我〉（1970年3月），时间相隔仅三年三个月。北蓝羚脱胎换骨成了艾文，诗风变化之大，令人惊讶。且看他写于1970年4月的〈休息日〉：

他坐在寂寞的风里
满棵树的头发
切他阴魂

歌播完了
一张张在旅行车笑嘻嘻的脸儿
飞去了

这是超现实主义诗。广义的现代主义，涵盖欧美的意象主义（imagism）、玄学诗（metaphysical poetry）、象征主义（symbolism）、立体主义（Cubism）、未来主义（Futurism）、表现主义（expressionism）、达达主义（dadaism）、超现实主义（surrealism）等。纪弦提出的现代派“六大信条”还包括“自波特莱尔以降一切的新兴诗派的精神要素。”除了上述主义与

诗派，新感觉主派与欧美的纯粹诗运动都一并网罗。¹²超现实主义是高蹈现代主义（high modernism），¹³艾文的〈休息日〉已不是当年天真烂漫的浪漫派，近乎诡异的现代诗语言使我想到了艾略特的恩师庞德（Ezra Pound）最脍炙人口的两行短诗 In a Station of the Metro：

*The apparition of these faces in the crowd
人群脸上的鬼魅
Petals on a wet, black bough
湿黑树枝的花瓣*

庞德是意象派一代宗师，他写的是雨中或雨后巴黎某车站在他眼前一闪即逝的景象。庞德的诗潮湿，艾文的诗刮风；庞德用的意象并置（juxtaposition）；艾文写一个鬼魂在风中望着旅行车内欢笑的脸。旅行车开向死亡？诗人没明说，正如车站人群幽灵似的面孔，像潮湿而黑的花瓣是否会随时萎落？庞德也不必明说。

1969年後的艾文，《艾文诗》里的42首，没有一首是欢乐的，热烈的，像三年前《路·赶路》那样恬美如牧歌，充满青春的憧憬与期盼我们是听不见了，取代那份年少轻狂的是苦涩与忧心忡忡的话语：

*几条纱龙几条安全袋几条红肿的棉花
哗然闯入
巨大喉咙*

12 纪弦：〈现代派信条释义〉，《现代诗》复刊第20期，页21。

13 上个世纪20年代，一战过后，欧洲政经败坏，社会濒临崩溃，艾吕雅（Paul Eluard 1895~1952）、布鲁东（Andre Breton 1896——1966）、阿拉贡（Louis Aragon 1897~1982）及其同情提倡超现实主义。艾吕雅是发起人，布鲁东是最有力的推动者，“超现实主义宣言”即由布鲁东起草。

(接上)
没有呕吐
那树 桥
坐在岸上黄肿
亚答屋四分五裂
直叉入肺叶
咳嗽又咳嗽
(〈七一年事件〉, 页100~101)

就看到坐在门槛
兜着战乱奶子的妈妈
新洗的头
发
潺潺的白水流向黑布衣
……她把油灯亮了
黑影轰然
撞着土墙
(〈故事〉, 页49)

写死亡，〈或者迷信〉有以下两节：“白花淡淡香/白花香淡淡/白花淡淡香香/披长长头发/自墓穴/一路哭下来”，写生命的渺小：“蚂蚁蚂蚁蚂蚁蚂蚁蚂蚁/脸孔脸孔脸孔脸孔脸孔/蚂蚁和脸孔/咀嚼咀嚼/一条白色的挽联。”艾文曲折迂回地在《苦难》一诗说出了自己、也是人们的不安全感与困境：“站起来说话/声音/仍旧渺小//只是一丁点/在黑暗/更不容易瞧见//土地如此广大/我们拖着的/没有完结/好像还在扩大”。

诗评家不易从艾文死亡的意象：灵幡、黑血、幽魂、麻衣、血流、骷髅、纸马，甚至冥纸纷飞中读出“诗文本的历史性”（the historicity of poetic text），但是我们不难感受到作者的无助、恐慌与近乎绝望的末世情绪。写到这里，我又想起相信科学、进步、新文明（包括异文明），反

对旧制度、迷信和残忍的鲁迅，与他所写的那些光怪陆离的《故事新编》与散文集《野草》。《野草》收录的那篇〈影的告别〉：

我不过是一个影，要别你而沉没在黑暗了。然而黑暗又会吞并我，然而光明又会使我消失。然而，我不愿彷徨明暗之间，我不如在黑暗里沉没。

〈影的告别〉三个短句都用了“然而”这介系词，夏济安曾指出：“念来怪拗口，它打破了文言文的‘雅’字诀。但那也许是作者有意造成的效果。遇见鬼魂并且和他交谈，真是一种最难受的经验。”¹⁴《野草》的许多篇章都以“我梦见……”作开场白，梦靥中的情节颠三倒四，违背常理，兼且诡谲恐怖，是潜意识或无意识的流露，那正是超现实主义的表现：荒诞恣肆，令人错愕甚至战栗的布局与情节。¹⁵

我觉得艾文受到鲁迅的散文/小说影响而走向超现实的可能性不大，他们都各自站在时代的历史岔口，胸壑里有太多的苦闷与压抑，家国的危机感是这种苦闷与压抑的根源，虽然彼此所处的历史时空迥异。我觉得艾文受到台湾创世纪诗社的启发比较明显。60年代中我在马来西亚霹靂州小镇美罗的书局可以买到痲弦的《苦苓林的一夜》，住在人口较稠密的大山脚，艾文应该不难买到蓝星以及创世纪成员罗门、洛夫、张

默等人的诗集。痲弦、洛夫、张默、商禽、碧果、管管的诗既怪异而又新奇。他们扩大了读者/仿效者的感性；艾文之跨入超现实，可能因为洛夫《石室之死亡》、痲弦的《深渊》、张默《无调的歌》、商禽的《梦或者黎明》的作品表现，使他们渐而了解写诗还有别的技艺，他辍笔三年，重新出发，诗风大异。¹⁶洛夫、痲弦、张默均为台湾军中诗人。国民党退居台湾，形势严峻。这群诗人内心一定有非常强烈深刻的不安、压抑与疑虑，艾文与《大马诗选》的其他诗人，在不同程度上都能体会到那种政治焦虑与对未来的不确定感。虽然我们的处境与台湾诗人不尽相同，但惶惑失落的感受近似。《大马诗选》与台湾出版的《六十年代诗选》如果有学者作个平行比较，那是相当有趣的事。或许我们可以那么说，诗人或作家在频近危机的临界最能本真地（authentically）突显诗性。《大马诗选》的二十七家诗，有人用深度晦涩的“文字主义”（literalism）掩饰自己，例如飘贝零，有些则以寻根式的“文化返祖”（cultural atavism），例如温瑞安（他的《癸丑残谱》近乎宋词）以寻求心理衬垫（matrix），取向各各不同。

不是所有的二十七家诗都整齐划一对五一三这场时代风雷作出同样的回应，如果写诗出现这样的“一致性”（uniformity），反而令人担忧。三十岁左右的淡莹、梅淑贞，¹⁷与年仅二

16 艾文在自序里说：“我走得很慢，但我没有停下来；1967、1968、1969这三年是一个过渡，所以让它空白，算了。”《艾文诗》（棕榈出版社，1973）。究其实，艾文于1969年亦非全面熄火停工，收入《大马诗选》的10首作品其中3首注明稿于1969年。

17 《大马诗选》有8首梅淑贞的诗，最后一首《水患》里头有阿答叶、椰干，还用上了banjir的马来词汇，水患可以是一个大灾难的隐喻，“灌满了泪水的/你正以西瓜红肿似的淫眼/瞰住/一方歪斜的竹帘”超现实中有现实，被瞰住的“竹帘”之“所指”（signified），尤值得吾人咀嚼。张光达〈从《大马诗选》看女诗人的风格趋向〉一文论及梅淑贞诗曾以古典抒情，风格婉约涵盖之，但《水患》一诗却另辟一段专门讨论，可为参照。详见谢川成编：《马华文学大系·评论1965~1996》（吉隆坡：作协，2004），页255~264。

14 夏济安著，林以亮译：《夏济安选集》（台北：志文，1976）（第四版），页19。

15 李陀尝谓鲁迅是五四运动第一个超现实主义的先行者，继鲁迅之后的是施蛰存的《将军的头》。当代小说家如莫言的《酒国》，余华的《许三观卖血记》，阎连科的《受活》，都巧用超现实主义。见李陀与阎连科的对话〈超现实写作的新尝试〉，刊《读书》2004年第3期。

十的赖敬文、黄昏星、周清啸、方娥真……他们写友情与爱情，写生活的感受与感悟，当然我们不能漏了紫一思，在60年代末、70年代初的历史岔口，他们并没有像其他13位诗人那样以扭曲变形的方式写个人与民族的忧患。文学艺术允许这种多元发展，只要他们的诗写得出色，30年后甚至半个世纪后还会有人阅读/讨论他们的作品。

熟谙超现实技巧，当然不止艾文一人，沙河、李有成、李木香、谢永成、永就昆仲均擅于用超现实的方式做想像的跨越与情思的飞跃。杨际光、林绿、梅淑贞、周唤、周清啸偶尔借用超现实的飞毯，亦有佳句佳篇，但像《艾文诗》几乎整部诗集都以超现实着墨者，在60年代末、70年代初可谓只此一家，别无分店。他处理梦幻、孤绝感、性与死亡，主题与洛夫、痖弦主题相近，都是以深邃的隐喻，荒诞的意象与意象的跳接或对峙，写出心中的不安与恐惧，但艾文在诗中渗进马来语，取其谐音、异化情境，自有其作品的在地性。薄薄的《艾文诗》正如厚度相仿的《鸟及其他》¹⁸，其重要地位应该经得起考验。

反观内省：R.M.Rilke 与紫一思

紫一思当然亦熟谙超现实技巧，与艾文相较，他似乎多了一份知性的约制，艾文的超现实是一种“力比多能量”（libidinal energy）的释放，语出惊人，紫一思的超现实试验则可能较符合痖弦所言“有所保留并加以纠

18 《艾文诗》42首，李有成的《鸟及其他》只有33首诗。作品多寡不是问题，作品的素质才是关键。戴望舒一生只写了90多首我们今天还能读到的诗，笔者的评论，详见《经典议论：李有成诗集《鸟及其他1966~1969》》，黄万华、戴小华编：《马华文学：全球语境·多元对话》（第二届马华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济南：山东出版集团，2004），页79~95。

正”¹⁹，他写《流浪的孩子》，末节：

依呀喂，唱着蜡色的短歌
 马克吐温在母亲的密士西北河
 裤脚高卷
 孩子，孩子，你的吉他呢？
 （一只野狗
 举腿射尿
 射出两盏红灯笼
 在你的梦中）

以歌谣方式带动却以超现实的野狗射尿射出两盏灯笼在孩子的梦中作结，真有点匪夷所思。《风景》的“一只白色的大蝶/在庭院的芍药上/想起永别的山水”有点洛夫的味道，难得的是，我翻遍洛夫的诗，却无法证明这些句子是洛夫的翻版，从意念到表现的都是紫一思的；同样的情况出现在《山意》最末四行：“我想我见山时山亦见我/除了高音回旋的蝉鸣以外/还有打柴人林中斧声铿锵/而满山是佛”。诗中禅境亦使人联想到诗魔洛夫，但遍查洛夫中晚期较近于禅的诗，我发觉紫一思的书写纯属他个人之独创，是好是坏，与人无尤。紫一思写《蜻蜓》第二节突然跳接：“一只鱼从水底/吐出一串白色的泡沫/‘拍’/破裂以后便形成我水平线上/孤独的影子/和一个火的理想”。

我首先联想到的是艾吕雅的《溺水者》：“而人也沉入水底/为了鱼/或者为了柔软但始终紧闭的水面/那难熬的孤独”，但细审苦读，终究发现紫一思的鱼不同于 Eluard 的鱼，前者并非后者的翻版。诗人写《守门人》，前面的部分以超现实笔触把现实生活的苦难形象化“以锁/锁起钢铸的生活/若一只蜥蜴/四爪勾起整个/受伤的脸”。写实主义者如果以为写到如斯境地，已

19 痖弦：《现代诗的省思——当代中国新文学大系导言》，《中国新诗研究》（台北：洪范，1981），页14。

经够暴露黑暗，接下来大概要做的是如何歌颂光明，赞美劳动，不，紫一思没有那么做，他在诗的末节突然“顾左右而言他”：

我们的女儿
刚从穷困的睡眠醒来
海在外边
家庭是巨型的皮影戏
在门外
在妻干瘪的乳房上

多么令人震撼的结尾！超现实的技艺抒写现实的题材，以虚喻实，不仅可行而且可能是一条相当宽广的道路。紫一思所受到的台湾诗影响反而是来自周梦蝶，〈桥〉的首三行：“就睡在那河之上水之上 / 脚和脚鞋和鞋之上”，而且以“在河之上”句反复咏叹，梦蝶诗〈摆渡船上〉的影子绰绰可见：“人在船上，船在水上，水在无尽上 / 无尽，无尽在我刹那生灭的悲喜上。”²⁰句型相近，诗思的“逻辑”亦近似。梦蝶观照大自然，往往物与我同在，难分彼此。故有“是水负载着船和我行走？ / 抑是我行走，负载着船和水？”²¹的大哉问，紫一思写蜻蜓第四节竟沿着同样的思 / 诗路，发展出这样的句子：“有一条横在盘旋的路筑在水上 / 是我滑水而行 / 抑或水滑我而行呢？”紫一思能消化洛夫、痖弦的超现实营养，却摆脱不掉《还魂草》的“涉事”（intervention）²²，原因为何？

20 周梦蝶：《还魂草》（香港：文艺书屋，1969），页13~14。

21 同上，页14。

22 杨牧在诗集《涉事》（台北：洪范，2001）〈後记〉里的解释是“诗是我涉事的行为。”2008年八月杨牧接受《Manoa》文学杂志的访问，他用intervention一词翻译“涉事”，见《中外文学——龔和：杨牧专辑》（第368期：2008年元月号），页208。

就我的观察，那是因为紫一思与周梦蝶都爱大自然，都亲近大自然，并且从花草树木哪儿得到心灵的慰藉，精神的提升。梦蝶学佛多年，在60年代的台北武昌街摆一小书摊，卖书过活，是台湾诗坛津津乐道的闹市修行者，他的诗禅意直通禅境，与紫一思的田园孺慕，偶尔语出禅机，层次上不同。说得率直些，那是因为紫一思太喜欢周梦蝶的诗，把上述句型（诗思的衍变程序）铭记成自己的发明。惟小疵不掩大瑜，整部诗选有两首诗出现模仿的痕迹，实无损《紫一思诗选》的经典地位。

紫一思对自然的认同，我于34年前（1977年）受邀为他的诗集写序时，曾做过一番阐述分析。诗选收入38首诗，是1970年到1972年的作品。这本书延至1977年4月由《学报》月刊印行面世，确乎有点姗姗来迟。当年我是以“反观内省”（contemplative, introversive）与“田园主义”（Bucolicism）的角度论析紫一思的作品，并把它与奥地利籍德国诗人里尔克（Rainer Maria Rilke 1875~1926）放在一起比较。紫一思写〈成熟的果园〉最后两节：

菓落，大地浮动着美好的成熟
如斯的丰盈 如斯在洋溢
如斯浓浓 浓浓的
芬芳 浮着
浮着

寂静里有物轻微击落
是一粒空洞的菓核
犹似生命落土的回响
单调而沉闷

令我惊讶的发现紫一思与里尔克心

灵有多相通互契，只要翻阅里尔克晚年写的组诗〈杜英诺悲歌〉、〈致奥弗斯的十四行诗〉，里头的作品在精神上与紫一思竟然遥相呼应，且读里尔克的〈秋日〉：

主啊，是时候了！夏日曾经很壮大。
把你的阴影投到日晷之上
让秋风刮过田野。

让最后的果实尽快成熟，
再给他们两天南方的气候，
迫使他们熟透
把更多的甘甜酿入浓酒。

谁，此时没有房屋，就不必建筑，
谁，此时孤独，就永远孤独，
就醒着，读着，写着长信，
在林荫道上来回不安的，游荡。

果实的长大与成熟，不期然都成了两位诗人的关注所在。果子熟了坠地发出沉闷的声音，有哲学意趣。里尔克的果实是葡萄，葡萄熟了可以酿成酒，生命于是有了着落。最末四行里尔克跳接孤独的过客在读着、写着长信，来回不安的在游荡，结束突然而又令人不无遐思，这使我想到紫一思的：

我轻盈来到湖边
这里仿佛是树林心底一面明镜
让我俯身窥视我的形影
而我只看见一些树在风中鹤立
原来这里不只是我
自己一个

(〈林中的湖〉，页 97)

我坐在树林里
坐在朝代坐在历史
坐在象木巨大的手臂中
世界是否还有一丝的美丽

(〈坐在树林里〉，页 87-88)

里尔克的顾左右而言他，项庄舞剑，志在沛公；紫一思却于诗的发展中，一刹那间“顿悟”（Epiphany），大自然那么广袤，还有许多的生物及其他的“存在体”，人在林中独步，却非独自一个人。而坐在林中古树的枝桠上，时间历史的沉重感让人的思想蓦地联想到一个古老的哲学命题：这世界还有美丽吗？我这种散文化（paraphrase）的诠解可能破坏了诗本身的旨趣意境。为了方便论析，只能如此。诗只需意会无需说明，我的点破只帮助读者了解诗歌的意涵，却可能妨碍读者参与欣赏诗的乐趣。

里尔克的悟，过程较有迹可循，像他写〈回忆〉：“无限地扩大着自己的生命/你等待又等待这独一无二的瞬间；/这个伟大而充满预见的时刻，/这些石头的觉醒。/从深渊向着你迫近……//你挺身起立，在你面前/仿佛从往昔的远方/升起了忧虑、意象和祈祷。//”里尔克知性地说出了他的省悟所得，而非紫一思那样全神投入冥想那种蓦然的顿悟。紫一思“这种手法与乔艾斯（James Joyce）许多诗意颇浓的短篇现代小说的结束（如他著名的Dubliners）是颇为相近的。”²³小说人物一直处于懵然的自欺或被欺状态，在故事结尾的一刻却因为某事件的发生而幡然醒悟，顿而对人生有了铭心刻骨的体会，这种技巧意在把事物的真象在电光火石的一瞬间显露或呈露出来，诗人从而对“我”在

大自然的位置有了新的认知：

原来这里不只是我
自己一个

〈树林内〉最末三行：“我全心愿意，走入这座树林/我发觉自己也是一条长长的山路/通向生命和历史”。因为有“我发觉”的知性说明或理性提示，正如里尔克的“忽然，你省悟了”，就不能以天启般的顿悟视之，但两首诗都有哲学深度，都反映出诗人沉思、体会和终于有所领悟的过程。“耽于冥想状态的诗，大致有几种迹象可循：一是诗的语言节奏缓慢出神；二是冥思者常出现向自然认同的现象。人与人，人与自然合一；三是冥思者往往在深沉的静思中看到别人看不到的景（幻象），或者听到别人听不到的声音（幻觉）。”²⁴且看〈蝶〉最末三行：“我是蝶族/我已挣脱重重之禁锢/看，我多彩缤纷满山”。

“我”在冥想入神的状态下，与蝶认同，与蝶族认同，而最后“我”竟缤纷了整座山，层层递进，以虚寓实，细心的读者当可体会诗人与大自然认同，最终人与物融浑为一的深刻旨趣。

我尝比较诗人笔下常用的大自然意象，里尔克笔下经常出现葡萄、苹果、橄榄、谷粒、锦葵、绿荫、瀑布、牛羊、候鸟、波浪、玫瑰、胡桃、榆树、蝴蝶、星辰、群山、峡谷、风雨、柳条、喷泉、草坪、山丘、岩石等等。紫一思写果园、稻场、露珠、花环、流水、桥梁、草岸、水鸟、雨景、鸟鸣、黛叶、红地丁、海涛、八哥、候鸟、橡

树、凤梨、长藤、白杨、蔷薇、彩虹、画眉、芍药……两人的田园孺慕以致于田园耽溺甚为明显，风雨、云烟、雨露、万籁都能引动这两位敏感的心灵写景抒情，移情入景，终而以情景交融的和谐形式：诗，出现在读者眼帘。

《紫一思诗选》有一篇颇为特殊的作品〈黑鹅〉，次节有数行甚为耐人寻味：

冥冥中，也不知道是谁的双手
抹去我脸上尘积的泪痕
“到星光斜斜的小溪里去吧
去洗净你底脸”……

谁抹去诗中人物脸上的泪痕？那天启般的声音：“到星光斜斜的小溪里去吧/去洗净你底脸”来自何方神圣？我于1977年的析论是：“这也许是类近里尔克所曾有过的‘神秘经验’，那位德国诗人就曾在—首题为 Erlehnis 的篇章，述及他如何倚在一棵树旁，突然聆听到他前所未闻的乐声，而进入一种神奇的韵律中，超越过时间与记忆的囿限，用他自己的话：他‘终于和真实的宇宙打了一个照面’。”²⁵神秘经验可以是一种宗教体验，灵魂出窍之所见所闻，这与叶维廉的“纯粹经验”（pure experience）意义不同，虽然彼此不无相通之处。²⁶里尔克潜心探索事物的核

25 如注23。

26 叶维廉认为：“自从马拉美以来，现代西洋诗常欲消灭语言中的连接媒介，诗人极力要溶入事物里（如里尔克的诗），打破英文里的分析性的语法取水银灯技巧的意象并发（如庞德）。逐去说教成分、演义成分（19世纪末诗人以降）以表里贯通的物象为依归，以‘心理的连锁’代替‘语言的连锁’（如超现实主义者的诗），……这些都是达到‘纯粹经验’的一种努力。”见叶维廉：〈视境与表现——中国现代诗的语言问题〉的补述，收入于《秩序的诞生》（台北：志文，1975），页194。叶维廉从道家美学的观点谈“即物即真”、“无言独化”、“目击道存”的纯粹经验，详见叶维廉：《饮之太和》（台北：时报文化出版事业有限公司，1980）。

23 温任平：〈序紫一思诗选〉，《紫一思诗选》（吉隆坡：学报月刊：1977），页3。

24 同上。

心，终于听到某种奇妙的乐声，而他自己也进入那种音色的旋律里，与真实的宇宙交会；紫一思人在红尘（他是个媒体/新闻从业员），在森林里徜徉，听见山鸟的叫声，长藤的哭声，竟然情不自禁地流下泪来。他如何洗涤自己的灵魂呢？大概也只有溪水能让他回复干净吧。

如果说中国的里尔克是冯至或陈敬容，台湾的里尔克是李魁贤，那么马华诗坛的里尔克应该非紫一思莫属。分别在于冯至、陈敬容、李魁贤都翻译过里尔克数量可观的作品，而紫一思岁虽谙英文，却没通过英译把里尔克的诗集像《杜英诺悲歌》《奥弗斯的十四行诗》这些杰作译成中文。冯至写诗早年醉心于郭沫若的革命浪漫主义，狂放的抒情加上呐喊，酣畅淋漓却不免沙石俱下，一直要到1926年秋冯至在大学阶段读到歌德、里尔克的作品，才懂得收敛感情，诗风趋于凝炼，以崭新的语言对事物、自我、现实、存在进行思考与探索。²⁷文学目光如炬的鲁迅曾称许冯至是当时“中国最杰出的抒情诗人。”²⁸

“九叶”诗人陈敬容，早期的诗阴郁怯弱，一直要等到她赴北京大学旁听，自修外文，并从事西洋诗的翻译，受到里尔克的启发，才努力“要使音乐的变为雕塑的，流动的变为结晶的。”²⁹她写了不少男性化的，硬朗的现代诗。李魁贤深谙里尔克的艺术，他之心仪里尔克，颇似里尔克之心仪梵乐希（Paul Valery）。李魁贤学到了年轻里尔克的即物主义，而欠缺里尔克的冥想气质，即使处理少女主题，

“李魁贤只是浪漫的抒情，而不具备里尔克的哲学沉思。”³⁰紫一思从未翻译过里尔克的诗，但无论性情、气质，他与那位德国诗人都极其相近：两人都能从大自然哪儿，看到或联想到宇宙性的主题，得到灵界的奇妙启示。在艺术造诣方面，紫一思实已超越了陈敬容、李魁贤，而与冯至相颉颃。

文学成就的再考量

艾文今年68岁，从教育界退休后近年来仍勤于笔耕，作品常见诸报章，惟自《路·赶路》、《艾文诗》印行后，已37年未有新的诗集面世。59岁的紫一思，自从个人选集于1977年出版后，即自诗坛退隐。从艺术表现来看，艾文的超现实衬以立体主义自成体系，与洛夫的高度夸饰，痙弦的异国情调与民谣风，商禽的卡夫卡式神经错乱，管管的乡野/童稚狂想，格调大异其趣。然而无论是台湾还是马华诗坛的超现实试验，他们的大胆创新，诡谲多变，都已超越他们法国的前行代 Eluard、Breton 和 Aragon。洛夫，痙弦以致于叶珊（杨牧）的提倡“制约的超现实”，只是一种自我提醒，在实践上他们是汪洋恣肆的。话虽如此，我们仍不能据此就认定汉语的超现实诗在总体来说胜于法国当年那群前卫诗人。不同的时空，不同的语境，估衡彼此的成就不是本文的主旨。

1967年出版处女诗集《路·赶路》的北蓝羚，总结了艾文起步的浪漫阶段。每个人都经历过浪漫岁月，交友、初恋、聚会、郊游、湖光山色，挫折与希望，这些题材都写进20多岁年轻人的诗篇里去了。1974年，年近而立的艾文以阴森气氛布局，以鬼魅意象为隐喻，写自己的处境与心情，那才算找到自己

27 详王元忠：〈便像一座水上的桥——冯至诗歌创作的流变及其现代诗史上的过渡性意义〉，《艰难的现代——中国现代诗歌特征性个案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页115~131。

28 鲁迅：《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导言，见《鲁迅全集》第6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页243。

29 陈敬容：〈少女的祈祷及其他〉，《诗创造》，1948年4月翻译专号。

30 引自杨四平：〈李魁贤：台湾的里尔克〉，《20世纪中国诗主流》（安徽：教育出版社，2004），页299。

的声音。他的超现实写得形销骨立（每行字数都少），近年来在星洲日报〈文艺春秋〉发表的作品也没丰腴多少。从《路·赶路》跨入三年后的《艾文诗》，诗人这一步走得勇决，有它的指向性，走向“高蹈现代主义”（high modernism）。

反观紫一思，20岁左右的他，可谓早慧，他的〈狼〉使我想起里尔克的〈豹〉那种即物抒写，惟此后紫一思即倾向于冥想玄思，从山禽的哭泣、八哥的哑歌、蟋蟀的鸣叫，谛听到别人听不见的大自然的召唤。在台湾，方思的现代主义知性书写，似乎后无来者；在马华文坛，紫一思的冥想入神，四十年来罕见。上回笔者力荐李有成，多方面陈述李有成的《鸟及其他》乃马华现代诗经典的美学理由，这回推荐艾文、紫一思，凭的也正是殊途同归的美学原则。排比平行欣赏，阅读艾文、紫一思的作品，个人最大的收获是：同时学会了诗的疯狂与克制。我是带着这份感激的心情撰写这篇短文的。

（完稿于2011年7月26日）

马华文坛消息

让诗歌跳跃在青春的五线谱

马来西亚作家协会东海岸三州联委会（作协东联）属下的吉兰丹联络站定于11月14日，假吉兰丹哥打巴鲁的福建会馆礼堂，举办“让诗歌跳跃在青春的五线谱”，加强学生对文学创作的认识与欣赏。

东联吉兰丹联络站的这项活动获得吉兰丹福会馆青年团协办。

主办当局邀请诗人吕育陶，作词人洪瑞业及吴薇薇为主讲人，目的是让参与者通过优美动人的诗曲演唱，诗歌朗诵等演绎方式，对文学有另一种认识。

2011新纪元文艺营创作奖

由新纪元学院主办、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协办，为期三天两夜的新纪元文艺营前日在新纪元学院正式展开。本届的讲师阵容有著名作家黎紫书、许裕全、黄玮霜、方路、施慧敏、贺世平、新纪元学院中文系讲师伍燕翎、罗罗。

为了发掘文坛新秀，并呈现文艺营具体效果，新纪元文艺营特别附设了一项“新纪元文艺营创作奖”。经评审委员会完成决审过程，主办单位在新纪元校园的户外颁奖典礼上公布得奖名单。

该次创作奖的评审阵容包括诗歌组评审方路、散文组评审施慧敏以及小说组评审黄玮霜。在散文组的评论中，施慧敏认为部份作品有佳句但不构成佳篇，有些文字朴实平淡然而感情自然流露。其中，她受一位年长营员（年届六十）的文字感动，乐见作品中对文学表达的热爱。

此外，她也针对一些散文题材提出意见，分别举出散文写作的感情与技巧间的取巧。如写景文，建议营员把景物外在特征的描写提升至一种付诸于内涵意境的表现，最后她总结散文组的表现整体上是潜力无限的。对于诗歌组的作品，方路表示，营员较擅长叙写抽象事物，而实体的题材描写反而逊色。而黄玮霜则在小说组点评中强调了题目的重要性。

2011新纪元文艺营创作奖小说组首奖由来自雪兰莪州年仅14岁的邱伟扬夺得，作品是《一天》。诗歌组首奖得主来自雪兰莪州的陈伟哲，获奖作品是《寂寞之诗》，他表示很意外，并希望文艺营能成为他与朋友们一年一度的集合地，而次奖是由来自彭亨州年仅15岁的刘卉琦获得，作品是《迷宫》。

来自檳城的李晋扬则以作品《变声》赢得散文组首奖，表现出色，作品主要是述及语言使用上的转变。此外，在众多得奖者中，来自东马砂拉越52岁的赵金锭女士脱颖而出获得小说组佳作奖，实为难能可贵。

2011新纪元文艺营创作奖得奖名单如下：

小说组

首奖—邱伟扬（雪兰莪） 《一天》
 贰奖—戴晓珊（吉隆坡） 《老夫老妻》
 参奖—颜文赋（柔佛） 《注定的决定》
 佳作—赵金锭（砂拉越） 《叶落，不归根》
 佳作—郑羽伦（柔佛） 《城市秘密》

散文组

首奖—李晋扬（檳城） 《变声》
 贰奖—李圣祥（柔佛） 《最好的时光》
 参奖—邱伟扬（雪兰莪） 《关于大海》
 佳作—陈伟哲（雪兰莪） 《芒果有雨》
 佳作—戴晓珊（吉隆坡） 《我妈妈从来不》

诗歌组

首奖—陈伟哲（雪兰莪） 《寂寞之诗》
 贰奖—刘卉琦（彭亨） 《迷宫》
 参奖—李晋扬（檳城） 《选择》
 佳作—钟福强（檳城） 《孟光夜》
 佳作—叶蓬玲（柔佛） 《毕业公演前夕》



2011年最受欢迎海内外作家

由《星洲日报》副刊、星洲网站SinChew-i、大众书局联办的“星洲日报读者票选2011年度最受欢迎作家”活动，已在12月20日截止，经过计票，作家名单终于出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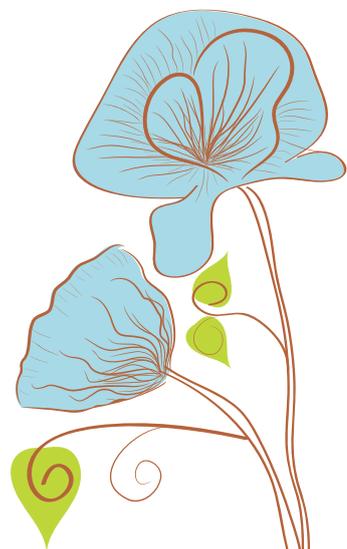
恭喜上榜的作家群！

“2011年最受欢迎本地作家”

- | | |
|--------|---------|
| 1. 郑丁贤 | 6. 唐米豌 |
| 2. 李永业 | 7. 冯以量 |
| 3. 傅承得 | 8. 禡素莱 |
| 4. 林悦 | 9. 林金城 |
| 5. 许友彬 | 10. 许裕全 |

“2011年最受欢迎海外作家”

- | | |
|---------|---------|
| 1. 龙应台 | 6. 九把刀 |
| 2. 星云大师 | 7. 侯文咏 |
| 3. 张曼娟 | 8. 吴娟瑜 |
| 4. 吴若权 | 9. 梁文道 |
| 5. 刘墉 | 10. 何权峰 |



相约鬼门关——跨桥、跨年、跨界

在世遗老街与老桥上，将有一场“跨桥、跨年、跨界”的游乐，尝试一个没有人试过的奇特方式——在“鬼门关”倒数新年。

这项别开生面大胆创意的文化活动，于2011年12月31日晚上举行，选在马六甲古老的“鬼门关”举行，获得本地文化人与艺人的热烈响应。

大将傅承得带来了一场迷你型的“河上动地吟”，演出者还有吴彩宝与王捷修，他们带来多首特为马六甲创作的诗与乐。著名舞蹈家马金泉除了参与“动地吟”的演出，也为鬼门关度身定作一阕“河魂”，与林宏捷“魂游”历史现场。友弟与钢琴手阮柳韵及华乐高手林伟雄，呈献一系列的老歌与演奏。

此外，现场还有电台主持人张吉安、著名作曲兼指挥余家和、古城书法家彭庆勤、钢琴高手郑泽相等表演嘉宾。

上述活动的主办单位是乐力制作（Cleforce Production House），策划单位是地理学家讲古堂，IN-FEST Team协办。这项非营利无收费的露天文化演出活动，获得马六甲继程文化基金、兴安会馆、Sayang-sayang、姚智辉等赞助。由于这项活动是发扬古城世遗与本地文化人，也获得甲州旅游局与市政厅的允诺与支持。



《我的秘密花园》自然书写征文比赛



这项由柔佛州麻坡中化中学主办的《我的秘密花园》自然书写征文比赛，宗旨是一、促进麻坡民众对麻坡自然环境的关注与爱护，强化人与自然的关系；二、推动自然书写，加强麻坡人与学生对自然的体验与观察能力；三、发现麻坡的自然景色。

这项比赛分成学生组和公开组。凡麻县在籍学生及麻县居民皆可参加。

作品篇目自拟，体裁为散文，题材以生活周遭的自然环境与景物为主体，抒发对自然环境与景物的情感。参赛作品字数以800至1500字为限。截稿日期是2012年4月30日。

所有参赛者请先至麻坡中化中学网站www.chhs.edu.my下载参赛表格，填具后连同作品一同邮寄。个人参赛作品篇数不限，唯每篇皆须填具参赛表格。或者以电邮的方式，连同参赛表格径寄至yhtan@chhs.edu.my，并于主旨栏填写“参加《我的秘密花园》征文比赛”。收到作品后将回覆确认。若未收到确认，请向主办单位查询。

联络电话：06-952 2632分机16孙老师。



小说家宋子衡离世

大马华人文坛著名小说家宋子衡于1月28日不幸离世，享年73岁。宋子衡在60年代开始写作，而当时他的写作手法对于当时的文坛来说，是极为开开放与新颖的手法。

宋子衡，原名黄光佑，于1939年出生于槟城大山脚，在60年代开始其创作路途，著名代表作分别有1972年的《宋子衡短篇》、1991年的《冷场》及1997年的《裸魂》。

大马多位女作家人选《归雁：东南亚华文女作家选集》

本书由台湾商务出版，收录东南亚的华文女作家作品，华文女作家透过她们敏锐的观察和流畅的文笔，将各地华人社会的众生相，呈现在读者面前，是在不同种族、政治、文化、环境中的现代华人社会现象，也是华人在异地生存内心世界的挣扎和调适多角度的剖析。

这本书既是东南亚华文女作家一个共同的作品展示柜，也将是二十一世纪新一代华人以文学的形式纪录下来的华人社会史。

“云门”来了！



《流浪者之歌》剧照

由台湾国宝级编舞家林怀民所创办的舞团——云门舞集，铁定于2012年2月10日（星期五）晚上8时30分，在槟州大会堂上演经典作品《流浪者之歌》（Songs Of Wanderers）！

第二场及第三场则落在2月16及17日（星期四及五），晚上8时30分，地点在首都吉隆坡文化宫国家剧院（Panggung Sari）。

云门是台湾第一个职业舞团，也是所有华语社会的第一个当代舞团，曾被伦敦《泰晤士报》形容为“亚洲第一的当代舞团”；法兰克福汇报则盛赞它为“世界一流现代舞团”。

有兴趣者可浏览<http://www.ticket2u.biz>查询、购票。任何疑问，可联络Zoe（016-3819112）或Mon Lim（012-9453616）。



《辛金顺诗集》

作者：辛金顺

文类：诗集

出版日期：2011年12月

售价：RM20

有人出版

作者简介

辛金顺，国立中正大学中国文学博士。现任教于拉曼大学中文系。曾获中国时报新诗首奖、台北文学奖新诗首奖和散文优选奖、中央日报新诗特优奖、梁实秋散文特优奖、府城文学新诗首奖、桃城文学新诗首奖、台中文学新诗奖、全国学生文学奖、台湾省古典诗词首奖等；著有诗集：《风起的时候》、《最后的家园》、《诗图志》、《记忆书册》，散文集：《江山有待》、《一笑人间万事》、《月光照不回的路》，论文集《秘响交音：华语语系论文集》，及主编《时代新书：中国现代小说选读》等。

内容简介

辛金顺诗集。录四辑二十七首诗。诗中复有诗，如话中有话。

辛金顺说：

我试图仿真那唇音中的光亮，以自己与自己相对的距离，聆听来自心灵的对话，或沉默，并随着生命的节奏走入感性的世界。此刻，诸神退位，魅影遁迹，诗以一种狂欢的姿态，在注音里摇动舌韵，张扬意志，进出于虚实的世界，逍遥于自由的王国。

而语言继续繁殖，继续肥大，如臃肿的神话

说出：Ini bumi, Ini langit, ini sungai, ini是
岁月奔跑时溅起的水花，清清
清亮着爱和爱的光华。

《不可一世》

作者：林韦地

文类：小说、杂文、新诗

出版日期：2011年12月

售价：RM25

有人出版

作者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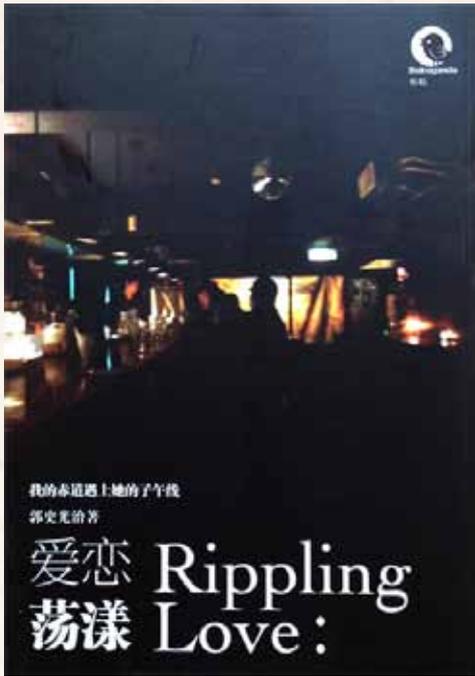
林韦地，1984年生于马来西亚檳城，1988年赴台湾，毕业于宣恩幼儿园，台北市立仁爱国小，1997年返马，毕业于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马来西亚国际医药大学，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医学系。现就职于英国黑池维多莉亚医院。曾任马来西亚人文杂志《向日葵》编辑，著有文集《在第一本书之前》、《不可一世》，部落格《我是林韦地》。

内容简介

散文集。以爱情为主题，林韦地第二本书。含小说、杂文、新诗，含生活与幻想。

林韦地老妈说：要为儿子的书写推荐，还真怕够不上水平，一向对儿子的要求甚少拒绝，因为他懂事，明理，甚少有过份的要求，当他提出要出书时，还真吓了一跳，平时涂涂写写的，只当他在习医的过程中，藉以抒发自己的情感而已，谁知他竟是如此的认真呢！读他的文章，常让我爱不释手，他对人物的描写，是如此的生动活泼，让人一目了然；而对事件的叙述，让人犹如身历其境，过目难忘。我喜欢他的文章，简单易懂，真情真意，毫无做作，让人感觉有一股清流，缓缓地，暖暖的涌上心头，感动着你。





《爱恋荡漾》

作者：郭史光治

文类：散文

出版日期：2011年12月

售价：RM25

布咕数码与印刷出版

作者简介

1988年，生于马来西亚雪兰莪，吧生。台湾国立大学中文系毕业，目前暂居上海。

深觉文艺青年太文艺，文学青年过于严肃，作家过于沉重，创作者太伟大。自诩为一位拥有写作热情的小小文学家。

内容简介

散文集。以爱情为主题，延伸出枝枝节节，包括一些概念的衍伸、情怀、生活记录、文化观察、异地对照等。

有的时候，也像是某种对大学岁月的回忆和保存。

《蕉风》第504期

出版日期：2011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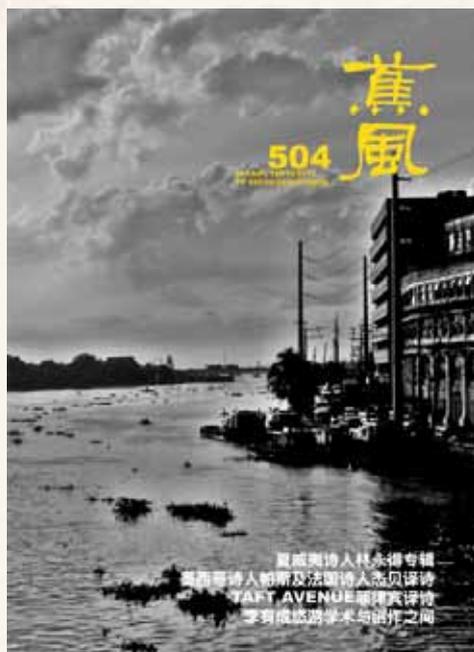
售价：RM15

电邮网购：mhlcc@sc.edu.my

南方学院出版社出版

内容简介

《蕉风》第504期以夏威夷著名诗人林永得 (Wing Tek Lum) 先生为开首，邀请了张锦忠副教授策划，除了刊登林永得最新的“南京大屠杀”中文翻译组诗，亦收录原诗；同时获得台湾中研院欧美研究所单德兴所长亲自翻译精选的五首英文诗，撰写诗评及访谈录，让读者全面的理解诗人。沙禽诗人加入翻译阵容，导言及翻译了墨西哥诗人帕斯 (Octavio Paz) 及法国诗人杰贝 (Edmond Jabès) 的精彩译诗。此翻译馆中，另有冼文光翻译菲律宾的六首译诗及张依蘋翻译顾彬的译诗，开启了世界诗歌的窗口。今期特别推出的“教学相长系列”，邀请了杜忠全师生一起展出他们的作品；李有成教授在文学馆首次座谈畅谈如何“悠游于学术与创作之间”；前辈作家宋子衡的小说《表嫂的眼神》，洪泉的最新小说《高堂有个儿子不能回家》，黄远雄、李宗舜各两首新诗，及众作家与新秀的作品等，丰盛了此期众读者期待已久的最新蕉风。





稿约

1. 欢迎创意十足，文学性强劲的小说，散文、诗歌、剧作、翻译、文学评论、文学理论、文学史料等文体。也欢迎作者自绘插图。
2. 来稿请勿一稿两投或数投。三个月内若未接获采用通知，作者可另行处理。
3. 接受繁简文体投稿。请用标准的标点符号。本刊不设退稿，请作者自留底稿。
4. 来稿请提供作者中英文姓名、电子邮址、通讯地址、电话号码（手机/住家）。如提供银行户口号码，稿费将直接汇入。
5. 本刊有删改权，修正错别字，如不愿者请事先说明。
6. 作品的文责作者自负。刊载的作品，不代表作协或编者的立场或意识形态。
7. 本刊不接受互相表扬或人身攻击的评论、广告性质的序与跋。
8. 欲宣传新书出版讯息，请寄来基本资料及封面相片即可。文学活动讯息也可酌量发表。
9. 翻译文稿请附原文（传真或电邮）、原作者简介，并注明原文出处。
10. 来稿刊登后，将被视为授权本刊重新制作成电子书可任何电子制作。其他版权归作者本身拥有。
11. 如有意转载、翻译、改编、或收入任何选集文选，请向作者本人洽商，但请注明本刊刊载期数。
12. 来稿请提供纯文字档（.doc 或 .txt）。请寄：mychinesewriters@hotmail.com

《马华文学》第7期征稿：一字专题 —— 愚

四月一日，是愚人的季节。我愚你，还是你愚我？是真愚，抑或假愚？不管你大智若愚、愚公移山、欢迎你一同来愚（娱）人也自愚（娱）。
来稿小说、散文（各不超过三千字）、新诗（不超过30行）。
截止日期：11.3.2012

《马华文学》第8期征稿：婆罗洲华文文学系列

欢迎来自婆罗洲的文友踊跃来稿！
截止日期：4.5.2012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2012年2月号

马华文学网络版双月刊